



宝银特材

NEEQ: 875089

宝银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 2025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庄建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彦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建忠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6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5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6
第五节	公司治理	30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36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70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档案室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宝银特材、宝银公司	指	宝银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银环精密、江苏银环	指	江苏银环精密钢管有限公司，公司一级子公司
银环设备	指	江苏银环精密设备有限公司，公司二级子公司
广州宝银	指	宝银核电管材（广州）有限公司，公司一级子公司
宝银供应链	指	宝银绿色供应链（江苏）有限公司，公司二级子公司
银环集团	指	银环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宝武特冶	指	宝武特种冶金有限公司，公司直接股东
广核资本	指	中广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公司直接股东
宜兴城盈	指	宜兴市城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直接股东
华能核电	指	华能核电开发有限公司，公司直接股东
宝钢特钢	指	宝钢特钢有限公司，公司直接股东
江苏高投	指	江苏高投创新价值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直接股东
宜兴卓钧	指	宜兴卓钧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宜兴卓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直接股东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宝武集团	指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广核集团	指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华能集团	指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证券、主办券商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容诚会计师、审计机构	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宝银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企业会计准则	指	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和其他相关规定
股东会	指	宝银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宝银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宝银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核电蒸汽发生器、蒸发器	指	（Steam Generator, SG），是连接核电一回路与二回路的巨 1-1-11 型压力容器式换热器。它的核心任务是把一回路带出的核裂变热量安全、无泄漏地传递给二回路的水，使其汽化为干饱和蒸汽，去推动汽轮机发电，同时构成放射性屏蔽屏障

换热组件	指	一回路与二回路之间实现热量传递、但保持两回路介质绝对隔离的成套设备单元，其核心功能是“只传热、不传质、不传放射性”。在压水堆中，蒸汽发生器（蒸发器）就是典型的换热组件；在高温气冷堆中，则可能是氦-氦中间换热器或氦-蒸汽过热器
换热器	指	将热流体的部分热量传递给冷流体的设备，又称热交换器
690	指	Inconel 690 合金（简称 690 合金）这一高镍基耐腐蚀合金的牌号，其核心成分（质量分数）约为 60%Ni-30%Cr-9%Fe，含碳量 $\leq 0.03\%$ 。该合金因其优异的抗应力腐蚀开裂（SCC）性能、耐高温高压水介质腐蚀、良好的组织稳定性和导热性被国际公认为第三代压水堆蒸汽发生器传热管的首选材料，替代早期的 Inconel 600 和 Incoloy 800，用于制造“超长、薄壁、小直径”的 U 形传热管
高温气冷堆	指	是以氦气冷却、石墨慢化、包覆颗粒燃料为核心的第四代核电技术反应堆型之一，可在高温下安全高效地发电、供热、制氢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宝银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Baoyin Special Metals Technology Co.,Ltd.		
	-		
法定代表人	庄建新	成立时间	2007年6月7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银环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庄建新），一致行动人为（银环集团、宜兴城盈、宜兴卓钧）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金属制品业（C33）-结构性金属制品制造（C331）-金属结构制造（C3311）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核电、航空航天、船舶、火电、石油化工、高速列车等领域用特种管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宝银特材	证券代码	875089
挂牌时间	2026年2月2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20,0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中信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陈彦	联系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宜兴经济经济技术开发区庆源大道
电话	0510-87125850	电子邮箱	ir@baoyin.com.cn
传真	0510-87125805		
公司办公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宜兴经济经济技术开发区庆源大道	邮政编码	214203
公司网址	www.baoyin.com.cn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82663256883C		
注册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宜兴经济经济技术开发区庆源大道		
注册资本（元）	120,0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核电、航空航天、船舶、火电、石油化工、高速列车等领域用特种管材研发、生产和销售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公司长期致力于国际领先的三代、四代核电技术配套管材产品的自主研制及产业化，在国内率先实现了第三代大型压水堆核电站用 690U 形管材、第四代核电高温气冷堆蒸汽发生器用换热组件、超临界/超超临界火电机组用系列关键管材等关键材料的国产化，是国家科技重大专项产业化示范单位和国家重大装备关键材料制造基地，是国内首家全产业链核电关键部件生产商。

依托于长期的技术沉淀和客户积累，公司业务规模稳步增长。公司建立了符合自身业务特点和当前发展阶段的商业模式，拥有开展业务所需各类关键资源要素。公司经营稳健，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良好，偿债能力较强。公司的经营模式、业务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的行业地位及所处行业的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正按照整体战略发展规划，深化内控管理，提升管理机制，响应供需两端，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并努力拓展新市场，从而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1、公司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认定情况：；2024年9月，经工业和信息化部评定，公司被认定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有效时间2024年-2027年。 2、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情况：宝银特材于2016年11月30日取得编号为GR2016320022001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为3年，并2025年12月19日取得复审，证书编号为GR202532009466，有效期为3年；全资子公司江苏银环于2011年09月30日取得编号为GF201132000776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为3年，并2024年12月16日取得复核，证书编号为GR202432012949，有效期为3年。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742,676,312.58	1,588,829,508.16	9.68%
毛利率%	15.95%	16.5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1,509,197.09	98,952,943.65	12.6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0,917,868.81	84,819,680.40	30.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8.15%	7.7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8.11%	6.63%	-
基本每股收益	0.93	0.82	13.41%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526,172,021.89	2,546,411,519.79	-0.79%
负债总计	1,118,913,447.31	1,202,989,654.04	-6.9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90,290,388.53	1,329,235,631.13	4.5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1.59	11.08	4.6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9.44%	11.12%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4.29%	47.24%	-
流动比率	1.85	2.21	-
利息保障倍数	11.41	11.04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412,746.10	-243,729,298.79	230.23%
应收账款周转率	5.19	5.50	-
存货周转率	1.93	1.77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0.79%	4.50%	-
营业收入增长率%	9.68%	4.14%	-
净利润增长率%	15.22%	19.02%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45,247,658.26	9.71%	230,245,792.52	9.04%	6.52%
应收票据	230,054,672.32	9.11%	116,365,557.98	4.57%	97.70%
应收账款	300,324,473.57	11.89%	328,397,086.30	12.90%	-8.55%
应收款项融资	114,984,626.03	4.55%	133,044,746.08	5.22%	-13.57%
预付款项	53,591,919.24	2.13%	69,029,027.81	2.71%	-22.36%
其他应收款	3,031,023.00	0.12%	5,366,458.77	0.21%	-43.52%
存货	595,330,653.09	23.57%	716,344,816.35	28.13%	-16.89%
合同资产	71,548,771.73	2.83%	21,406,284.90	0.84%	234.24%
其他流动资产	25,073,438.96	0.99%	22,748,269.62	0.89%	10.22%
投资性房地产	2,071,882.77	0.08%	2,212,995.45	0.09%	-6.38%
固定资产	602,972,182.46	23.87%	603,098,979.28	23.68%	-0.02%
在建工程	43,498,404.53	1.72%	44,871,235.56	1.76%	-3.06%
使用权资产	1,394,111.16	0.06%	1,025,004.41	0.04%	36.01%
无形资产	190,561,766.04	7.54%	195,484,177.71	7.68%	-2.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044,051.17	0.40%	14,322,205.97	0.56%	-29.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442,387.56	1.44%	42,448,881.08	1.67%	-14.15%
短期借款	29,921,624.16	1.18%	-	0.00%	-
应付票据	145,000,000.00	5.74%	77,600,000.00	3.05%	86.86%
应付账款	238,175,390.74	9.43%	200,420,464.86	7.87%	18.84%
合同负债	161,446,642.02	6.39%	309,660,742.21	12.16%	-47.86%
应付职工薪酬	24,492,703.54	0.97%	25,270,423.23	0.99%	-3.08%
应交税费	6,409,480.33	0.25%	34,632,395.84	1.36%	-81.49%
其他应付款	1,968,769.75	0.08%	4,262,354.34	0.17%	-53.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4,382,833.16	3.74%	17,858,366.16	0.70%	428.51%
其他流动负债	186,388,861.23	7.38%	74,525,193.75	2.93%	150.10%
长期借款	222,489,000.00	8.81%	453,673,000.00	17.82%	-50.96%
租赁负债	129,676.06	0.01%	384,539.24	0.02%	-66.28%
递延收益	8,108,466.32	0.32%	4,702,174.41	0.18%	72.4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应收票据较上期增加 97.70%，主要原因系票据结算规模增加，相应票据支付货款增加，期末背书未到期票据增加所致；
- 2.合同资产较上期增加 234.24%，主要原因系核用电管销售规模扩大，相应的未到期质保金规模增加所致；
- 3.应付票据较上期增加 86.86%，主要原因系增加了应付票据结算货款比例；
- 4.合同负债较上期减少 47.86%，主要原因系核电大型项目大部分已于当年交付完毕，年末尚处于执行初期的大额订单相对较少所致
- 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期增加 428.51%，主要原因系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 6.其他流动负债较上期增加 150.10%，主要原因系票据结算规模增加，相应票据支付货款增加，期末背书未到期票据增加所致；
- 7.长期借款较上期减少 50.96%，主要原因系将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

债所致。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742,676,312.58	-	1,588,829,508.16	-	9.68%
营业成本	1,464,754,673.52	84.05%	1,325,718,786.54	83.44%	10.49%
毛利率%	15.95%	-	16.56%	-	-
税金及附加	13,141,145.61	0.75%	12,621,546.19	0.79%	4.12%
销售费用	22,199,182.18	1.27%	22,939,037.87	1.44%	-3.23%
管理费用	66,536,246.00	3.82%	66,467,171.46	4.18%	0.10%
研发费用	30,933,974.56	1.78%	31,928,608.66	2.01%	-3.12%
财务费用	11,588,059.51	0.66%	9,038,068.08	0.57%	28.21%
资产减值损失	-15,195,881.27	-0.87%	-20,235,998.02	-1.27%	24.91%
投资收益	-399,705.17	-0.02%	-191,096.66	-0.01%	109.16%
信用减值损失	26,296.66	0.00%	6,325,545.45	0.40%	-99.58%
资产处置收益	-11,258.41	0.00%	86,900.94	0.01%	-112.96%
其他收益	11,810,310.85	0.68%	10,529,835.06	0.66%	12.16%
营业外收入	294,372.48	0.02%	583,420.10	0.04%	-49.54%
营业外支出	3,374,768.38	0.19%	1,496,586.92	0.09%	125.50%
净利润	114,291,148.52	6.56%	99,193,786.43	6.24%	15.2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上述无占比超 10%且变动比例超 30%的相关科目。2025 年，公司综合毛利率为 15.95%，较上年基本持平，整体保持相对稳定。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683,714,414.27	1,503,752,157.88	11.97%
其他业务收入	58,961,898.31	85,077,350.28	-30.70%
主营业务成本	1,411,795,555.96	1,251,089,077.83	12.85%
其他业务成本	52,959,117.56	74,629,708.71	-29.04%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核电用管	831,177,583.13	646,563,477.08	22.21%	78.94%	82.96%	-1.71%
石油化工用管	591,360,033.78	534,408,687.09	9.63%	-15.66%	-13.92%	-1.83%
火电用管	184,868,038.66	176,572,707.88	4.49%	-16.15%	-10.34%	-6.19%
航空航天及船舶用管	74,985,661.47	53,512,004.07	28.64%	-35.57%	-32.81%	-2.94%
其他	1,323,097.23	738,679.84	44.17%	11.35%	173.81%	-33.13%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1,683,714,414.27	1,411,795,555.96	16.15%	11.97%	12.85%	-0.65%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境内	1,663,358,591.62	1,393,672,737.18	16.21%	14.47%	15.08%	-0.44%
境外	20,355,822.65	18,122,818.78	10.97%	-59.86%	-54.71%	-10.12%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1,683,714,414.27	1,411,795,555.96	16.15%	11.97%	12.85%	-0.65%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1.核电用管销售收入与较上期增加 78.94%,主要原因系大额在手核电项目本期实现销售所致。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403,669,551.10	23.16%	否
2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9,955,256.45	17.21%	否
3	哈尔滨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100,124,606.74	5.75%	否
4	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95,757,416.81	5.49%	否
5	河北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57,370,469.83	3.29%	否
	合计	956,877,300.93	54.93%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3,132,403.97	27.60%	否
2	宝武特种冶金有限公司	200,993,820.90	21.08%	是
3	中航上大高温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78,600,426.98	18.73%	否
4	浙江永立钢业有限公司	45,089,643.74	4.73%	否
5	浙江青山钢铁有限公司	32,376,228.92	3.40%	否
合计		720,192,524.51	75.54%	-

注：上表为材料采购额及占材料采购额的比例。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412,746.10	-243,729,298.79	230.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889,732.49	124,543,734.23	-153.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854,422.58	143,478,507.01	-231.63%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 230.23%，主要原因系 2025 年销售回款加速，经营性现金流大幅回升。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 153.71%，主要原因系当期进行购建资产类支出增加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 231.63%，主要原因系归还相关借款及利息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江苏银环精密钢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生产销售	202,982,600.00	1,636,993,248.34	615,285,152.50	1,151,751,543.75	38,729,345.03
宝银核电	控股	生产销售	200,000,000	311,106,343.00	200,051,044.70	209,680,790.56	32,057,631.56

管材 (广 州) 有限 公司	子 公 司						
----------------------------	-------------	--	--	--	--	--	--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宏观经济变化风险	<p>公司专业从事核电、航空航天、船舶、火电、石油化工、高速列车等特殊领域管材研发和制造，产品服务于国内外大中型建设项目，涉及国家能源安全和先进装备制造等重要领域，受宏观经济变化影响。如果未来宏观经济出现较大波动，可能导致下游行业的发展速度减缓，需求降低，造成公司订单减少、货款收回困难等情况，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p> <p>针对此项风险，公司将建立对宏观经济走势及产业发展变化的持续跟踪机制。</p>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p>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各类不锈钢、合金钢管坯，直接材料是公司产品成本的主要构成部分。虽然公司所用各类原材料供应充足，并按照市场价进行采购，但如果未来主要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波动，而公司不能有效地将原材料价格上涨的压力向下游转移，将会对产品成本造成直接影响，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p> <p>针对此项风险，公司将探索价格监控及预警机制。</p>
市场竞争风险	<p>公司主要从事特殊领域管材研发和制造，并应用于核电、航空航天、船舶、火电、石油化工、高速列车等领域，部分领域具有显著的多品种、多规格的特点。经过多年的发展，不锈钢管行业目前处于充分竞争情形，不排除未来出现新竞争者进入该市场或者原有竞争者加大产能，加剧本行业的市场竞争，导致</p>

	<p>公司产品的销售价格和市场份额下降,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此外,公司若不能在技术、管理、规模及产品升级、工艺优化等各方面持续保持优势,未来将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压力。</p> <p>针对此项风险,公司可采取差异化竞争策略。</p>
新产品开发及技术研发风险	<p>为满足下游行业的客户需求,公司所处的无缝钢管行业技术创新动力强劲。公司积极通过在管材加工工艺、第四代新型核能系统用管、产品强度及耐腐蚀性等多方面展开研究创新,不断优化产品工艺、丰富产品品类,最大程度满足产业发展和客户使用需求。但如果公司不能在重大技术方面有所突破,并保持持续领先优势,可能造成技术创新的落后,导致公司失去竞争优势,对公司持续发展造成不利影响。</p> <p>针对此项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行业及市场走向,为新产品的开发提供支撑。</p>
高新技术企业无法续期的风险	<p>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江苏银环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在证书有效期内,公司可享受减按 15% 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及子公司江苏银环的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分别将于 2028 年 12 月和 2027 年 12 月到期,如该等资质未能按计划及时续期,公司在未来年度将无法继续享受上述税收优惠,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p> <p>针对此项风险,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创新能力,以满足高企标准。</p>
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p>公司产品应用于国家能源安全和先进装备制造等重要领域,产品研发及技术开发对技术人员具有较高的要求,人才的培养需要较长的学习和实践周期。公司高度重视技术人才队伍建设,采取多种措施吸引优秀技术人员,以保持人才队伍的稳定,但未来不排除行业内竞争对手提供更优厚的薪酬、福利待遇吸引公司人才,或公司受其他因素影响导致公司技术人才流失,从而对公司的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p> <p>针对此项风险,公司将不断提升影响力与号召力。</p>
产品质量控制风险	<p>公司拥有较为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质量控制制度和措施实施良好,未发生过重大产品质量纠纷。但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持续扩大,质量控制的要求将进一步提高,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有效地执行相关质量控制制度和措施,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将影响公司的市场地位和品牌声誉,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p> <p>针对此项风向,公司将不断提高质量管控要求,细化质量管控的执行。</p>
人力成本上升风险	<p>随着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全社会生活成本的上升,社会平均工资逐年递增,具有丰富业务经验的中高端人才工资薪酬呈快速上升趋势。公司人力成本的上升可能会对公司的整体利润水平带来不利影响。</p> <p>针对此项风险,公司将主动精细化人力成本预算管理,同时开展组织与人员的优化配置。</p>

无法继续维持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的风险	<p>如果未来公司无法持续获得下游核心客户的合格供应商认证并持续获得订单，或公司与核心客户的合作关系被其他供应商替代，或如果未来客户的经营、采购战略发生较大变化，或由于公司产品质量等自身原因流失主要客户，导致公司无法在主要客户的供应商体系中持续保持优势，无法继续维持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p> <p>针对此项风险，公司将持续跟踪下游客户，提升产品服务质量，提高粘合度，</p>
存货余额较大的风险	<p>公司存货占流动资产的比例较高。虽然公司的存货是正常生产经营所形成的，与公司整体业务规模相匹配，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未来公司存货余额可能会进一步增加，如果未能及时销售，一方面占用公司较多的营运资金，降低公司运营效率；另一方面，公司也存在存货余额较大而导致存货跌价的风险。</p> <p>针对此项风险，公司将坚持效率优先的原则，积极消化库存，并建立监督管理机制。</p>
应收账款增长的风险	<p>随着未来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金额可能进一步增加。一方面，较高的应收账款余额可能占用公司的营运资金，降低了资金使用效率；另一方面，虽然公司建立了应收账款的日常管理机制，且下游客户以国企、央企为主，客户资信状况较好，但是若未来国家产业政策或客户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存在应收账款无法及时收回的风险，将对公司经营业绩及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p> <p>针对此项风险，公司将严格执行应收账款跟踪与预警机制。</p>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波动的风险	<p>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对营运资金需求日益增加，如果公司持续融资能力受到限制或者客户未能及时回款，不能及时获得足够的资金，可能使公司正常运营面临较大的资金压力，导致公司出现流动性风险。</p> <p>针对此项风险，公司将深化资金管理计划，提升现金流转效率，并保持良好的信贷关系。</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是 □否	三.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	□是 √否	三.二.(三)

资源的情况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352,040.00	0.03%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5,870,944.00	0.42%
作为第三人	-	-
合计	6,222,984.00	0.45%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违规担保事项，或者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累计金额超过挂牌公司本年度末合并报表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0%

是 否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型	被担保人是否	是否履行必要	是否已被采取
----	------	------	-------------	------	------	------	--------	--------	--------

					起始	终止		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	的决策程序	监管措施
1	广州宝银	90,000,000	19,500,000	19,500,000	2025年3月3日	2026年3月3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合计	-	90,000,000	19,500,000	19,500,000	-	-	-	-	-	-

可能承担或已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不适用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90,000,000.00	19,500,000.0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	-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	-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	-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	-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计担保及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0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拟于 2026 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宝银核电管材（广州）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40,000,000.00 元担保额度，尚未新增担保事项。
--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0	207,168,071.61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0	1,494,166.3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其他	0	66,903.43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0	0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0	0
提供财务资助	0	0
提供担保	0	0
委托理财	0	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0	0
贷款	0	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以上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对公司未来的业绩和收益具有积极影响，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银环集团、庄建新	2025年11月4日	-	挂牌	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详见表后内容	正在履行中
王洪妹、庄卓俊、庄卓玮	2025年11月4日	-	挂牌	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详见表后内容	正在履行中
银环集团、庄建新	2025年11月4日	-	挂牌	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	详见表后内容	正在履行中

				易的承诺		
王洪妹、庄卓俊、庄卓玮	2025年11月4日	-	挂牌	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详见表后内容	正在履行中
宝武特冶、宝钢特钢、广核资本、华能核电、宜兴城盈	2025年11月4日	-	挂牌	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详见表后内容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5年11月4日	-	挂牌	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详见表后内容	正在履行中
银环集团、庄建新	2025年11月4日	-	挂牌	解决资金占用问题的承诺	详见表后内容	正在履行中
王洪妹、庄卓俊、庄卓玮	2025年11月4日	-	挂牌	解决资金占用问题的承诺	详见表后内容	正在履行中
宝武特冶、宝钢特钢、广核资本、华能核电、宜兴城盈	2025年11月4日	-	挂牌	解决资金占用问题的承诺	详见表后内容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5年11月4日	-	挂牌	解决资金占用问题的承诺	详见表后内容	正在履行中
银环集团、庄建新、王洪妹、庄卓俊、庄卓玮	2025年11月4日	-	挂牌	股东自愿限售的承诺	详见表后内容	正在履行中
宜兴城盈、宜兴卓钧	2025年11月4日	-	挂牌	股东自愿限售的承诺	详见表后内容	正在履行中
宝武特冶、宝钢特钢、广核资本	2025年11月4日	-	挂牌	股东自愿限售的承诺	详见表后内容	正在履行中
华能核电、江苏高投	2025年11月4日	-	挂牌	股东自愿限售的承诺	详见表后内容	正在履行中
庄建新、庄卓俊、樊利平	2025年11月4日	-	挂牌	股东自愿限售的承诺	详见表后内容	正在履行中
银环集团、宝武特冶、	2025年11月4日	-	挂牌	未履行承诺事项的	详见表后内容	正在履行中

广核资本、宜兴城盈、华能核电、宝钢特钢、江苏高投、宜兴卓钧				约束措施的承诺		
庄建新、王洪妹、庄卓俊、庄卓玮	2025年11月4日	-	挂牌	未履行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详见表后内容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5年11月4日	-	挂牌	未履行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详见表后内容	正在履行中

1、银环集团、庄建新就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除宝银特材及其控制的公司外，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从事（包括但不限于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宝银特材的主营业务及其他业务相同、相似的业务（以下简称“竞争业务”）；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宝银特材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2、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宝银特材外的企业将不会采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参股、控股、联营、合营、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竞争业务或与宝银特材业务可能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3、若因任何原因出现本承诺人或本承诺人控制的除宝银特材以外的其他企业将来直接或间接从事竞争业务或与宝银特材业务可能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的情形，则本承诺人将在宝银特材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或促使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宝银特材进一步要求，宝银特材享有对前述竞争业务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受让权，本承诺人并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在公平合理的及与独立第三人进行正常商业交易的基础上确定。4、若发生本承诺人或本承诺人控制的除宝银特材以外的其他企业将来面临或可能取得任何与竞争业务有关的投资机会或其他商业机会，在同等条件下赋予宝银特材该等投资机会或商业机会之优先选择权。5、本承诺人不向其他业务与宝银特材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宝银特材的专有技术或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6、如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宝银特材及宝银特材其他股东有权根据本承诺依法申请强制本承诺人履行上述承诺，本承诺人愿意就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宝银特材及宝银特材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同时，本承诺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归宝银特材所有。7、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承诺人作为宝银特材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2、王洪妹、庄卓俊、庄卓玮就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除宝银特材及其控制的公司外，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从事（包括但不限于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宝银特材的主营业务及其他业务相同、相似的业务（以下简称“竞争业务”）；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宝银特材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2、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宝银特材外的企业将不会采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参股、控股、联营、合营、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竞争业务或与宝银特材业务可能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3、若因任何原因出现本承诺人或本承诺人控制的除宝银特材以外的其他企业将来直接或间接从事竞争业务或与宝银特材业务可能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的情形，则本承诺人将在宝银特材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或促使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宝银特材进一步要求，宝银特材享有对前述竞争业务在同等

条件下的优先受让权，本承诺人并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在公平合理的及与独立第三人进行正常商业交易的基础上确定。4、若发生本承诺人或本承诺人控制的除宝银特材以外的其他企业将来面临或可能取得任何与竞争业务有关的投资机会或其他商业机会，在同等条件下赋予宝银特材该等投资机会或商业机会之优先选择权。5、本承诺人不向其他业务与宝银特材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宝银特材的专有技术或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6、如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宝银特材及宝银特材其他股东有权根据本承诺依法申请强制本承诺人履行上述承诺，本承诺人愿意就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宝银特材及宝银特材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同时，本承诺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归宝银特材所有。7、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庄建新作为宝银特材的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3、银环集团、庄建新就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承诺人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本承诺人或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承诺人或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切实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3、本承诺人保证不利用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承诺人或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承诺人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公司违规提供担保。4、本承诺人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切实遵守公司召开董事会、股东会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相应的回避程序，不利用本承诺人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为本承诺人或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与公司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5、本承诺人将切实履行上述承诺。如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因此给宝银特材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向宝银特材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6、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承诺人作为宝银特材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4、王洪妹、庄卓俊、庄卓玮就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承诺人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本承诺人或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承诺人或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切实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3、本承诺人保证不利用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承诺人或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承诺人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公司违规提供担保。4、本承诺人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切实遵守公司召开董事会、股东会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相应的回避程序，不利用本承诺人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为本承诺人或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与公司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5、本承诺人将切实履行上述承诺。如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因此给宝银特材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向宝银特材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6、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庄建新作为宝银特材的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5、宝武特冶、宝钢特钢、广核资本、华能核电、宜兴城盈就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承诺人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本承诺人或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承诺人或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切实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公司签订

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3、本承诺人保证不利用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承诺人或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承诺人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公司违规提供担保。4、本承诺人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切实遵守公司召开董事会、股东会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相应的回避程序，不利用本承诺人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为本承诺人或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与公司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5、本承诺人将切实履行上述承诺。如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因此给宝银特材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向宝银特材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6、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承诺人作为宝银特材的主要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6、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承诺人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本承诺人或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承诺人或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切实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3、本承诺人保证不利用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承诺人或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承诺人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公司违规提供担保。4、本承诺人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切实遵守公司召开董事会、股东会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相应的回避程序，不利用本承诺人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为本承诺人或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与公司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5、本承诺人将切实履行上述承诺。如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因此给宝银特材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向宝银特材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6、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承诺人作为宝银特材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

7、银环集团、庄建新就解决资金占用问题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出具日，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以任何方式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资金占用、资金拆借、代垫成本或费用的情形，亦不存在接受公司为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违规担保的情形。2、本承诺人承诺，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亦不会以任何方式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资金占用、资金拆借、代垫成本或费用的情形，将来亦不会发生接受公司为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违规担保的情形。3、如违反上述承诺占用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或发生违规担保情形，导致公司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4、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承诺人作为宝银特材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8、王洪妹、庄卓俊、庄卓玮就解决资金占用问题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出具日，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以任何方式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资金占用、资金拆借、代垫成本或费用的情形，亦不存在接受公司为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违规担保的情形。2、本承诺人承诺，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亦不会以任何方式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资金占用、资金拆借、代垫成本或费用的情形，将来亦不会发生接受公司为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违规担保的情形。3、如违反上述承诺占用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或发生违规担保情形，导致公司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4、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庄建新作为宝银特材的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9、宝武特冶、宝钢特钢、广核资本、华能核电、宜兴城盈就解决资金占用问题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出具日，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以任何方式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资金占用、资金拆借、代垫成本或费用的情形，亦不存在接受公司为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违规担保的情形。2、本承诺人承诺，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亦不会以任何方式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资金占用、资金拆借、代垫成本或费用的情形，将来亦不会发生接受公司为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违规担保的情形。3、如违反上述承诺占用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或发生违规担保情形，导致公司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4、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承诺人作为宝银特材的主要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10、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解决资金占用问题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出具日，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以任何方式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资金占用、资金拆借、代垫成本或费用的情形，亦不存在接受公司为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违规担保的情形。2、本承诺人承诺，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亦不会以任何方式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资金占用、资金拆借、代垫成本或费用的情形，将来亦不会发生接受公司为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违规担保的情形。3、如违反上述承诺占用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或发生违规担保情形，导致公司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4、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承诺人作为宝银特材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

11、银环集团、庄建新、王洪妹、庄卓俊、庄卓玮就股东自愿限售的承诺：

1、自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受理之日起至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期间，不转让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且不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挂牌或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计划发生重大变更或终止的，则股份锁定及自愿限售承诺自动失效。2、本承诺人在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公司挂牌前所持股份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挂牌期满两年。3、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4、上述承诺在本承诺人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若股份锁定、限售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承诺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监管机构的要求。5、如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本承诺人愿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12、宜兴城盈、宜兴卓钧就股东自愿限售的承诺：

1、自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受理之日起至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期间，不转让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且不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挂牌或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计划发生重大变更或终止的，则股份锁定及自愿限售承诺自动失效。2、本承诺人在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公司挂牌前所持股份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挂牌期满两年。3、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4、上述承诺在本承诺人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若股份锁定、限售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承诺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

规范性文件、政策及监管机构的要求。5、如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本承诺人愿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13、宝武特冶、宝钢特钢、广核资本就股东自愿限售的承诺：

1、自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受理之日起至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期间，不转让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且不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挂牌或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计划发生重大变更或终止的，则股份锁定及自愿限售承诺自动失效。2、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3、上述承诺在本承诺人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若股份锁定、限售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承诺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监管机构的要求。4、如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本承诺人愿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14、华能核电、江苏高投就股东自愿限售的承诺：

1.自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受理之日起至公司提交北京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申请之日止，不转让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且不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挂牌或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计划发生重大变更或终止的，则股份锁定及自愿限售承诺自动失效。2.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3.上述承诺在本承诺人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若股份锁定、限售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承诺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监管机构的要求。4. 如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本承诺人愿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15、庄建新、庄卓俊、樊利平就股东自愿限售的承诺：

1、自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受理之日起至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期间，不转让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且不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挂牌或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计划发生重大变更或终止的，则股份锁定及自愿限售承诺自动失效。2、本承诺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若本承诺人离职，本承诺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3、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4、上述承诺在本承诺人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若股份锁定、限售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承诺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监管机构的要求。5、如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本承诺人愿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16、银环集团、宝武特冶、广核资本、宜兴城盈、华能核电、宝钢特钢、江苏高投、宜兴卓钧就未履行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本承诺人将严格履行就公司本次挂牌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2、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承诺事项的，本承诺人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将提请公司及时披露未履行相关承诺的情况和原因，并在公司股东会及证券监管机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完全履行该等新承诺事项中的义务或责任前，不得减持所持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3）若被监管机关认定存在赔偿责任，导致公司及投资

者遭受经济损失的，将依法予以赔偿；（4）若因未依照承诺履行其中的义务或责任而取得不当收益的，则该等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3、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承诺事项的，本承诺人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公司股东会及证券监管机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4、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即不可撤销且持续有效，本承诺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起至所作相关承诺失效之日止

17、庄建新、王洪妹、庄卓俊、庄卓玮就未履行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本承诺人将严格履行就公司本次挂牌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2、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承诺事项的，本承诺人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将提请公司及时披露未履行相关承诺的情况和原因，并在公司股东会及证券监管机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完全履行该等新承诺事项中的义务或责任前，不得减持所持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3）若被监管机关认定存在赔偿责任，导致公司及投资者遭受经济损失的，将依法予以赔偿；（4）若因未依照承诺履行其中的义务或责任而取得不当收益的，则该等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3、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承诺事项的，本承诺人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公司股东会及证券监管机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4、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即不可撤销且持续有效，本承诺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起至所作相关承诺失效之日止

18、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未履行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本承诺人将严格履行就公司本次挂牌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2、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承诺事项的，本承诺人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将提请公司及时披露未履行相关承诺的情况和原因，并在公司股东会及证券监管机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完全履行该等新承诺事项中的义务或责任前，不得减持所持公司股份（如适用），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3）若被监管机关认定存在赔偿责任，导致公司及投资者遭受经济损失的，将依法予以赔偿；（4）若因未依照承诺履行其中的义务或责任而取得不当收益的，则该等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3、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承诺事项的，本承诺人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公司股东会及证券监管机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4、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即不可撤销且持续有效，本承诺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起至所作相关承诺失效之日止。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六)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	------	--------	------	----------	------

货币资金	流动资产	冻结	15,127,044.96	0.60%	票据保证金等
货币资金	流动资产	其他	23.05	0.00%	账户封存
应收票据	流动资产	质押	182,775,655.29	7.24%	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总计	-	-	197,902,723.30	7.83%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资产权利受限大部分为履约保证金，受担保期限的影响，对公司无实质性的影响。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	0	0	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20,000,000	100%	0	120,000,000	1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1,652,722	43.0438%	0	51,652,722	43.0438%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	0	0%
总股本		120,000,000	-	0	12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8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	------	-------	------	-------	---------	-------------	-------------	-------------	---------------

1	银环集团有限公司	31,828,976	0	31,828,976	26.5242%	31,828,976	0	0	0
2	宝武特种冶金有限公司	24,288,015	0	24,288,015	20.2400%	24,288,015	0	0	0
3	中广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22,777,808	0	22,777,808	18.9815%	22,777,808	0	0	0
4	宜兴市城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751,689	0	16,751,689	13.9597%	16,751,689	0	0	0
5	华能核电开发有限公司	9,747,702	0	9,747,702	8.1231%	9,747,702	0	0	0
6	宝钢特钢有限公司	5,984,150	0	5,984,150	4.9868%	5,984,150	0	0	0
7	江苏高投创新价值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49,603	0	5,549,603	4.6247%	5,549,603	0	0	0
8	宜兴卓钧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072,057	0	3,072,057	2.5600%	3,072,057	0	0	0
合计		120,000,000	0	120,000,000	100%	120,000,000	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部分股东存在如下关联关系：

1、银环集团为庄建新控制的公司，庄建新持有银环集团 77.0714%的股权，其余股权由其配偶和子女持有；银环集团持股 100%的全资子公司宝银金为宜兴城盈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宜兴城盈 20%的财产份额；庄建新和银环集团合计持有宜兴卓钧 97.9531%的股权；银环集团、宜兴城盈、宜兴卓钧为同受庄建新控制的企业。

2、宝武特冶为宝钢特钢持股 100%的全资子公司，宝钢特钢为宝武集团持股 100%的全资子公司，宝武特冶和宝钢特钢为同受宝武集团控制的企业。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报告期末，银环集团直接持有宝银特材 26.5241%的股份，通过银环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宝银金担任宜兴城盈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控制宝银特材 13.9597%的股份，通过银环集团控股宜兴卓钧控制宝银特材 2.56%的股份，因此，银环集团合计能够控制宝银特材 43.0438%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银环集团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银环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82798349569W
法定代表人	庄建新
成立日期	2007年3月7日
注册资本	100,800 万元
公司住所	宜兴经济技术开发区文庄村
邮编	214203
所属国民经济行业	J6920 控股公司服务
主营业务	投资控股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末，庄建新为银环集团的控股股东，通过银环集团合计控制宝银特材 43.0439%的股份，为单一控制宝银特材股份比例最大的股东，其控制的股份比例超过第二大股东 15%以上；除其本人担任宝银特材的法定代表人、副董事长、总经理以外，庄建新能够提名过半数非独立董事及绝大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对宝银特材的公司治理和经营管理产生重大影响；庄建新作为创始股东之一，一直是宝银特材经营管理决策的核心成员，在宝银特材生产经营、业务发展、核心技术形成过程中产生实际领导作用及重大影响。2025年4月至6月，主要股东宝钢特钢、宝武特冶、广核资本、华能核电、江苏高投已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出具说明予以确认，各方股东充分认可和尊重庄建新为宝银特材的实际控制人，并确认宝银特材的实际控制人在最近 36 个月内没有发生过变化；各方股东承诺不存在谋求获得宝银特材控制权的意图和安排，且自宝银特材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会单独或共同谋求宝银特材的实际控制权。综上所述，宝银特材的实际控制人为庄建新。

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如下：

庄建新，男，1961年7月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1979年6月至1985年7月，历任宜兴十里牌铸造厂团书记、车间主任、技术科长、副厂长；1985年7月至1991年5月，任宜兴市旅游食品厂厂长；1991年5月至1992年12月，任江苏伟丰集团副总经理、城北开发区副总指挥；1992年12月至1999年4月，任宜兴市精密钢管厂厂长、党支部书记；1999年4月至2007年3月，任江苏银环党总支书记、董事长；2007年3月至今，任银环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2007年6月至2024年9月，历任宝银有限副董事长、总经理；2024年9月至2026年3月，任宝银特材副董事长兼总经理；2026年3月至今，任宝银特材董事长兼总经理。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东会审议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5 年 8 月 4 日	4.20417	0	0
合计	4.20417	0	0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08 月 04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根据 2024 年度可供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分配 5,045.44 万元。
2025 年 8 月 8 日，上述现金分红已发放。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4	0	0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谢志雄	董事长	男	1972年4月	2026年3月3日	2027年9月25日	0	0	0	0%
庄建新	副董事长	男	1961年7月	2024年9月26日	2027年9月25日	0	0	0	0%
徐文浩	董事	男	1976年3月	2024年9月26日	2027年9月25日	0	0	0	0%
张良	董事	男	1973年2月	2024年9月26日	2027年9月25日	0	0	0	0%
庄卓俊	董事	男	1991年11月	2024年9月26日	2027年9月25日	0	0	0	0%
范旭	董事	女	1983年12月	2025年1月15日	2027年9月25日	0	0	0	0%
郝国敏	独立董事	男	1972年5月	2025年5月9日	2027年9月25日	0	0	0	0%
宋志刚	独立董事	男	1970年5月	2025年1月15日	2027年9月25日	0	0	0	0%
孙峰	独立董事	男	1978年2月	2025年1月15日	2027年9月25日	0	0	0	0%
范若丁	监事会主席	女	1984年12月	2024年9月26日	2026年3月26日	0	0	0	0%

樊利平	监事	男	1971年 12月	2024年 9月26日	2026年 3月26日	0	0	0	0%
朱学海	监事	男	1989年 8月	2024年 9月26日	2026年 3月26日	0	0	0	0%
汤国振	副总经理	男	1971年 8月	2024年 9月26日	2027年 9月25日	0	0	0	0%
陈彦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男	1983年 1月	2024年 9月26日	2027年 9月25日	0	0	0	0%
唐玉春	副总经理	男	1970年 2月	2024年 9月26日	2027年 9月25日	0	0	0	0%
吴青松	副总经理	男	1978年 3月	2024年 9月26日	2027年 9月25日	0	0	0	0%
刘瑜	副总经理兼技术中心主任	男	1981年 8月	2024年 9月26日	2027年 9月25日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由各股东提名。其中，6名非独立董事中，庄建新控制的银环集团提名2名，分别为庄建新、庄卓俊，庄建新控制的宜兴城盈提名范旭；谢志雄、许文浩、张良分别由宝武特冶、广核资本、华能核电提名；3名监事中，范若丁、樊利平分别由华能核电、江苏高投提名，高级管理人员陈彦由广核资本提名。

(二) 审计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谢志雄	-	新任	董事长	董事会成员调整
范旭	-	新任	董事	董事会成员调整
郝国敏	-	新任	独立董事	董事会成员调整
宋志刚	-	新任	独立董事	董事会成员调整
孙峰	-	新任	独立董事	董事会成员调整
范若丁	监事	新任	监事会主席	董事会成员调整

陈步权	董事长	离任	-	工作调动离任
赵莹	董事	离任	-	董事会成员调整
张蕾	董事	离任	-	董事会成员调整
丁文斌	董事	离任	-	董事会成员调整
朱静春	监事会主席	离任	-	监事会成员调整
龚羽	监事	离任	-	监事会成员调整
钱靖	监事	离任	-	监事会成员调整
周敏	监事	离任	-	监事会成员调整
俞思	职工监事	离任	-	监事会成员调整
陈虚怀	职工监事	离任	-	监事会成员调整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增董事谢志雄、范旭、独立董事郝国敏、宋志刚、孙峰。

谢志雄，男，1972年4月生，中共党员，本科，高级工程师。1993年7月至2018年9月，任职于广东省韶关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历任轧钢厂轧机班长、作业长、技术部部长、生产技术科科长、主任工程师，特钢事业部副部长，营销中心产品销售部副部长、副总经理，制造管理部副部长、部长（技术研究中心主任）；2018年9月至2021年5月，任职于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副总经理，高级副总裁，董事、总裁、党委副书记；2021年5月至2024年8月，任职于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历任重庆钢铁董事、总裁、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董事长；2024年8月至2025年3月，任上海梅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5年3月至今，任宝武特冶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25年8月至2026年3月，任宝银特材董事长，2026年3月至今，任宝银特材副董事长。

范旭，女，1983年12月生，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2008年8月至2021年11月，历任宜兴市科学技术局知识产权与成果科科长、科技成果科副科长兼重大项目办副主任、生产力促进中心副主任、科技发展科副科长、科技合作科副科长、成果科科长兼宜兴市生产力促进中心主任、农村科技与社会发展科科长兼宜兴市生产力促进中心主任；2021年11月至2022年1月，任宜兴市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2年1月至今，任宜兴市国有资本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5年1月至今，任宝银特材董事。

郝国敏，男，1972年5月生，博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2003年10月至2014年11月，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经理、高级经理、合伙人；2014年11月至今，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24年12月至今，任江西百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5月至今，任宝银特材独立董事。

宋志刚，男，1970年5月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正高级工程师。1994年6月至2023年11月，历任钢铁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工程师、高级工程师、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正高级工程师；2023年11月至今，任钢铁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特殊钢研究院副总工程师；2018年1月至2021年1月，任张家港广大特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1月至今，任宝银特材独立董事。

孙峰，男，1978年2月生，硕士研究生。2000年7月至2016年10月，任上海九州通和律师事务所（原上海市通和律师事务所）律师；2016年10月至今，任上海信亚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2023年4月至今，任上海鸣志科技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1月至今，任宝银特材独立董事。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研发人员	38	6	6	38
生产人员	994	124	124	994
行政及管理人员	100	21	15	106
销售人员	50	2	2	50
员工总计	1,182	153	147	1,188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16	22
本科	229	234
专科	301	303
专科以下	635	628
员工总计	1,182	1,188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 1、薪酬政策：公司依法合规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员工薪酬主要由岗位工资、绩效奖金、津补贴和专项奖金等组成，同时依据相关政策要求，及时为员工缴纳基本社会保险和公积金，并为员工代缴代扣个人所得税。
- 2、培训计划：公司每年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开展专业技术、能力提升培训，对新员工开展全方位的入职培训，不断提升员工综合素质。
- 3、报告期内，公司没有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持股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刘瑜	无变动	副总经理兼技术中心主任	0	0	0
吴青松	无变动	副总经理	0	0	0
邵新中	无变动	副总工程师	0	0	0
王锋	无变动	江苏银环技术管理部部长	0	0	0
华杨康	无变动	江苏银环首席材料专家	0	0	0
曾凡博	无变动	技术管理部部长	0	0	0

核心员工的变动情况

无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内部监督机构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规范开展生产经营活动。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以《公司章程》为核心形成了包括《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重大决策事项管理制度》《独立董事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防范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等在内的一系列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管理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均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二) 内部监督机构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内部监督机构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相互独立，具备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

公司建立了独立完整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体系，拥有独立的知识产权及技术研发队伍，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在经营活动中不断完善关于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相关制度，形成有效风险控制机制。公司现有各项规章制度与公司业务发展相契合，能够有效规范公司治理，对公司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提供充分保证，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

公司的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在有效性、完整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制度有效地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的有序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同时，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不断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行。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容诚审字[2026]230Z0272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外经贸大厦 15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6 年 4 月 27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郑磊 2 年	刘润 2 年	鲁意宏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45		
<p>审 计 报 告</p> <p>容诚审字[2026]230Z0272 号</p> <p>宝银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p> <p>一、审计意见</p> <p>我们审计了宝银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银特材）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p> <p>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宝银特材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p> <p>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p> <p>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我们独立于宝银特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p>三、其他信息</p> <p>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宝银特材 2025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p> <p>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p> <p>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p> <p>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p> <p>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p>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宝银特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宝银特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治理层负责监督宝银特材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宝银特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宝银特材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宝银特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郑磊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润

中国注册会计师： 鲁意宏

2026年4月27日

二、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245,247,658.26	230,245,792.5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230,054,672.32	116,365,557.98
应收账款	五、3	300,324,473.57	328,397,086.30
应收款项融资	五、4	114,984,626.03	133,044,746.08
预付款项	五、5	53,591,919.24	69,029,027.8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6	3,031,023.00	5,366,458.7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7	595,330,653.09	716,344,816.3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五、8	71,548,771.73	21,406,284.9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9	25,073,438.96	22,748,269.62
流动资产合计		1,639,187,236.20	1,642,948,040.3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10	2,071,882.77	2,212,995.45
固定资产	五、11	602,972,182.46	603,098,979.28
在建工程	五、12	43,498,404.53	44,871,235.5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3	1,394,111.16	1,025,004.41
无形资产	五、14	190,561,766.04	195,484,177.7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五、15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6	10,044,051.17	14,322,205.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7	36,442,387.56	42,448,881.08
非流动资产合计		886,984,785.69	903,463,479.46
资产总计		2,526,172,021.89	2,546,411,519.7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9	29,921,624.1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20	145,000,000.00	77,600,000.00
应付账款	五、21	238,175,390.74	200,420,464.8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22	161,446,642.02	309,660,742.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23	24,492,703.54	25,270,423.23
应交税费	五、24	6,409,480.33	34,632,395.84
其他应付款	五、25	1,968,769.75	4,262,354.3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6	94,382,833.16	17,858,366.16
其他流动负债	五、27	186,388,861.23	74,525,193.75
流动负债合计		888,186,304.93	744,229,940.3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28	222,489,000.00	453,673,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29	129,676.06	384,539.2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30	8,108,466.32	4,702,174.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0,727,142.38	458,759,713.65
负债合计		1,118,913,447.31	1,202,989,654.0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31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32	994,982,118.61	994,982,118.6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33	21,792,569.75	8,856,087.6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4	253,515,700.17	205,397,424.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90,290,388.53	1,329,235,631.13
少数股东权益		16,968,186.05	14,186,234.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07,258,574.58	1,343,421,865.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526,172,021.89	2,546,411,519.79

法定代表人：庄建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彦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建忠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304,841.69	66,194,481.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00,060.00	
应收账款	十七、1	110,450,136.26	65,139,564.89
应收款项融资		86,311,880.83	7,388,884.25
预付款项		20,523,528.82	13,913,181.14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117,195,429.08	98,097,196.3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2,527,155.83	207,756,717.5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25,093,387.94	10,765,007.7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05,457.68	
流动资产合计		523,311,878.13	469,255,033.7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915,864,147.88	915,864,147.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3,353,932.51	95,962,442.95
在建工程		33,473,164.89	6,696,360.8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1,802,587.41	19,425,737.6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906,663.03	17,054,493.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9,222,690.41	16,163,268.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75,623,186.13	1,071,166,451.90
资产总计		1,598,935,064.26	1,540,421,485.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381.9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5,000,000.00	
应付账款		72,535,718.93	24,408,230.96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6,324,518.57	6,205,262.21
应交税费		973,286.72	6,466,380.07
其他应付款		40,689.76	181,086.2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13,541,268.05	108,289,454.1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9,725.06	33,6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123,218.65	4,916,116.25
流动负债合计		130,098,807.68	150,500,129.8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919,000.00	7,973,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849,446.26	12,790,927.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768,446.26	20,763,927.30
负债合计		150,867,253.94	171,264,057.1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60,596,552.55	1,160,596,552.5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792,569.75	8,856,087.6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5,678,688.02	79,704,788.3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48,067,810.32	1,369,157,428.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98,935,064.26	1,540,421,485.69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营业总收入		1,742,676,312.58	1,588,829,508.16
其中：营业收入	五、35	1,742,676,312.58	1,588,829,508.1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09,153,281.38	1,468,713,218.80
其中：营业成本	五、35	1,464,754,673.52	1,325,718,786.5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6	13,141,145.61	12,621,546.19
销售费用	五、37	22,199,182.18	22,939,037.87
管理费用	五、38	66,536,246.00	66,467,171.46
研发费用	五、39	30,933,974.56	31,928,608.66
财务费用	五、40	11,588,059.51	9,038,068.08
其中：利息费用		12,166,102.83	11,303,703.39
利息收入		793,091.39	2,563,095.11
加：其他收益	五、41	11,810,310.85	10,529,835.0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2	-399,705.17	-191,096.6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3	26,296.66	6,325,545.4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4	-15,195,881.27	-20,235,998.0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5	-11,258.41	86,900.9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9,752,793.86	116,631,476.13
加：营业外收入	五、46	294,372.48	583,420.10
减：营业外支出	五、47	3,374,768.38	1,496,586.9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6,672,397.96	115,718,309.31
减：所得税费用	五、48	12,381,249.44	16,524,522.8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4,291,148.52	99,193,786.4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4,291,148.52	99,193,786.4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781,951.43	240,842.78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1,509,197.09	98,952,943.6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4,291,148.52	99,193,786.4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1,509,197.09	98,952,943.6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81,951.43	240,842.7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3	0.8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3	0.82

法定代表人：庄建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彦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建忠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408,040,860.02	238,427,012.77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317,056,452.03	173,013,459.40
税金及附加		3,209,348.49	1,992,413.32
销售费用		3,615,321.83	3,081,175.62
管理费用		22,085,162.68	17,318,513.26
研发费用		15,143,333.26	13,465,758.58
财务费用		360,045.93	384,457.70
其中：利息费用		392,590.77	308,599.12
利息收入		117,380.31	21,877.13

加：其他收益		5,396,287.18	6,126,970.2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85,915,015.69	71,421,018.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54,858.52	2,758,383.1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286.19	-2,941,104.4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49.19	13,420.4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4,504,103.15	106,549,922.34
加：营业外收入		30,656.33	136.49
减：营业外支出		22,107.34	4,927.6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4,512,652.14	106,545,131.20
减：所得税费用		5,147,830.64	3,447,336.3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9,364,821.50	103,097,794.9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9,364,821.50	103,097,794.9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9,364,821.50	103,097,794.9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43,433,629.04	1,251,935,916.0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9 (1)	56,959,924.24	21,384,826.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0,393,553.28	1,273,320,742.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39,162,311.66	1,222,003,932.5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7,115,603.69	191,634,292.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97,052,307.02	46,576,578.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9 (1)	59,650,584.81	56,835,237.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2,980,807.18	1,517,050,040.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412,746.10	-243,729,298.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4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81,232.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84,504.68	278,876.8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4,504.68	341,160,109.7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374,237.17	26,616,375.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374,237.17	216,616,375.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889,732.49	124,543,734.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7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4,7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9,700,000.00	472,7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700,000.00	487,4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4,957,000.00	331,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2,698,689.48	11,212,168.2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9 (3)	898,733.10	909,324.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8,554,422.58	343,921,492.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854,422.58	143,478,507.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2,850.62	173,508.6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881,441.65	24,466,451.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239,148.60	143,772,697.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0,120,590.25	168,239,148.60

法定代表人：庄建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彦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建忠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	2024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2,369,151.92	165,068,326.5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16,485.20	33,760,491.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6,985,637.12	198,828,818.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8,516,879.81	93,250,204.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955,135.57	42,452,348.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363,072.68	3,184,974.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068,726.85	69,347,644.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3,903,814.91	208,235,171.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18,177.79	-9,406,353.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5,943,008.74	71,421,018.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305.25	24,778.7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986,313.99	71,445,796.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255,388.87	4,023,881.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255,388.87	4,023,881.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730,925.12	67,421,915.2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	8,006,6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	8,006,6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000.0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847,523.46	318,376.9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874,523.46	10,318,376.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374,523.46	-2,311,776.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785.59	-6.0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546,990.54	55,703,778.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794,481.85	5,090,702.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247,491.31	60,794,481.85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994,982,118.61				8,856,087.60		136,219,140.18	14,186,234.62	1,274,243,581.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69,178,284.74		69,178,284.7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00				994,982,118.61				8,856,087.60		205,397,424.92	14,186,234.62	1,343,421,865.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936,482.15			48,118,275.25	2,781,951.43	63,836,708.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1,509,197.09	2,781,951.43	114,291,148.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													

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2,936,482.15	-63,390,921.84				-50,454,439.69
1. 提取盈余公积								12,936,482.15	-12,936,482.1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454,439.69			-50,454,439.69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994,982,118.61			21,792,569.75		253,515,700.17	16,968,186.05	1,407,258,574.58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52,716,800.00				996,294,766.06						-791,802,184.72	-754,608.16	1,156,454,773.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73,073,306.14		73,073,306.1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52,716,800.00				996,294,766.06						-718,728,878.58	-754,608.16	1,229,528,079.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32,716,800.00				-1,312,647.45			8,856,087.60		924,126,303.50	14,940,842.78		113,893,786.4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8,952,943.65	240,842.78	99,193,786.4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700,000.00	14,7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4,700,000.00	14,7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856,087.60	-8,856,087.60		
1. 提取盈余公积									8,856,087.60	-8,856,087.6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32,716,800.00										834,029,447.45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6. 其他	-832,716,800.00			-1,312,647.45					834,029,447.45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994,982,118.61				8,856,087.60	205,397,424.92	14,186,234.62	1,343,421,865.75	

法定代表人：庄建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彦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建忠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1,160,596,552.55				8,856,087.60		79,704,788.36	1,369,157,428.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00				1,160,596,552.55				8,856,087.60		79,704,788.36	1,369,157,428.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									12,936,482.15		65,973,899.66	78,910,381.81

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9,364,821.50	129,364,821.5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2,936,482.15	-63,390,921.84	-50,454,439.69
1. 提取盈余公积											12,936,482.15	-12,936,482.1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454,439.69	-50,454,439.69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1,160,596,552.55				21,792,569.75		145,678,688.02	1,448,067,810.32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52,716,800.00				1,161,909,200.00						-848,566,366.39	1,266,059,633.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52,716,800.00				1,161,909,200.00						-848,566,366.39	1,266,059,633.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 列）	-832,716,800.00				-1,312,647.45				8,856,087.60		928,271,154.75	103,097,794.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3,097,794.90	103,097,794.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856,087.60		-8,856,087.60		
1. 提取盈余公积								8,856,087.60		-8,856,087.6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32,716,800.00				-1,312,647.45					834,029,447.45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832,716,800.00				-1,312,647.45					834,029,447.45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1,160,596,552.55				8,856,087.60		79,704,788.36	1,369,157,428.51

宝银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宝银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由宝银特种钢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银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000.00 万元, 于 2024 年 9 月 29 日在无锡市数据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1、2007 年 6 月, 宝银有限设立

2007 年 4 月 20 日,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钢股份)作出《关于合资设立宝银特种钢管有限公司的决定》(宝钢股份[2007]95 号), 决定与江苏银环精密钢管股份有限公司(2014 年更名为江苏银环精密钢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江苏银环)共同出资设立宝银特种钢管有限公司。

2007 年 5 月, 宝钢股份与江苏银环签署《宝银特种钢管有限公司章程》, 约定共同出资设立宝银有限, 其中宝钢股份以现金出资 13,000 万元, 出资比例 65%; 江苏银环以现金出资 7,000 万元, 出资比例 35%。

宝银有限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宝钢股份	13,000.00	65.00
2	江苏银环	7,000.00	35.00
	合计	20,000.00	100.00

2、2010 年 4 月, 宝银有限第一次增资

2009 年 5 月 25 日, 宝钢股份、江苏银环和中科华核电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2015 年更名为中广核研究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核电研究院)签署《增资入股协议》, 宝钢股份和江苏银环同意核电研究院以增资方式入股宝银有限, 入股后核电研究院持股比例为 10%。2010 年 3 月 4 日, 宝银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 同意由核电研究院以 5,441.62 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2,222 万元, 其余计入资本公积, 均以货币形式出资, 并通过宝银有

限新章程。

本次增资完成后，宝银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宝钢股份	13,000.00	58.50
2	江苏银环	7,000.00	31.50
3	核电研究院	2,222.00	10.00
合计		22,222.00	100.00

3、2012年8月，宝银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2年5月30日，宝银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宝钢股份将其持有的宝银有限58.50%股权转让给宝钢特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钢特钢），并通过宝银有限章程修正案。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宝银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宝钢特钢	13,000.00	58.50
2	江苏银环	7,000.00	31.50
3	核电研究院	2,222.00	10.00
合计		22,222.00	100.00

4、2014年12月，宝银有限第二次增资及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4年9月18日，宝银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1）江苏银环将其持有的宝银有限31.5%股权以1.827亿元转让给银环集团；（2）新增股东华能核电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能核电）、宜兴卓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兴卓维）、宜兴卓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022年更名为宜兴卓钧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兴卓钧）；（3）宝银有限注册资本由22,222万元增加至81,972万元，新增注册资本59,750万元，并修订宝银有限章程。本次增资投资入股155,950万元，其中货币出资69,700万元，股权出资86,25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59,75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96,200万元。

本次增资和股权转让完成后，宝银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宝钢特钢	24,034.00	29.32
2	银环集团	23,303.00	28.43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3	核电研究院	18,084.00	22.06
4	华能核电	7,739.00	9.44
5	宜兴卓维	4,406.00	5.38
6	宜兴卓钧	4,406.00	5.38
	合计	81,972.00	100.00

5、2016年1月，宝银有限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5年12月10日，宝银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核电研究院将其持有的宝银有限22.06%股权以35,820.75万元转让给新股东中广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核资本），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宝银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宝钢特钢	24,034.00	29.32
2	银环集团	23,303.00	28.43
3	广核资本	18,084.00	22.06
4	华能核电	7,739.00	9.44
5	宜兴卓维	4,406.00	5.38
6	宜兴卓钧	4,406.00	5.38
	合计	81,972.00	100.00

6、2018年12月，宝银有限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8年12月25日，宝银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宜兴卓钧将其持有的宝银有限2.4%股权以5,134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银环集团，并相应修改宝银有限章程。2018年12月25日，宜兴卓钧与银环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宜兴卓钧将其持有的宝银有限2.4%股权转让给银环集团。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宝银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宝钢特钢	24,034.00	29.32
2	银环集团	25,270.00	30.83
3	广核资本	18,084.00	22.06
4	华能核电	7,739.00	9.44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5	宜兴卓维	4,406.00	5.38
6	宜兴卓钧	2,439.00	2.98
	合计	81,972.00	100.00

7、2021年12月，宝银有限第三次增资

2021年12月18日，宝银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宜兴市城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宜兴城盈）以其持有江苏银环25%的股权作价30,100万元对宝银有限进行增资，其中新增注册资本13,299.68万元，其余计入资本公积。

本次增资完成后，宝银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宝钢特钢	24,034.00	25.23
2	银环集团	25,270.00	26.52
3	广核资本	18,084.00	18.98
4	华能核电	7,739.00	8.12
5	宜兴卓维	4,406.00	4.63
6	宜兴卓钧	2,439.00	2.56
7	宜兴城盈	13,299.68	13.96
	合计	95,271.68	100.00

8、2022年4月，宝银有限第五次股权转让

2022年4月15日，宝银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由宜兴卓维将其持有的宝银有限4.63%股权，按照11,5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江苏高投创新价值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江苏高投）。同日，股权转让双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宝银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宝钢特钢	24,034.00	25.23
2	银环集团	25,270.00	26.52
3	广核资本	18,084.00	18.98
4	华能核电	7,739.00	8.12
5	江苏高投	4,406.00	4.63
6	宜兴卓钧	2,439.00	2.56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7	宜兴城盈	13,299.68	13.96
	合计	95,271.68	100.00

9、2024年4月，宝银有限第一次股权划转

2024年4月11日，宝银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批准宝钢特钢将持有的宝银有限20.24%股权无偿划转至宝武特种冶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武特冶）。

本次股权划转完成后，宝银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银环集团	25,270.00	26.52
2	宝武特冶	19,283.00	20.24
3	广核资本	18,084.00	18.98
4	宜兴城盈	13,299.68	13.96
5	华能核电	7,739.00	8.12
6	宝钢特钢	4,751.00	4.99
7	江苏高投	4,406.00	4.63
8	宜兴卓钧	2,439.00	2.56
	合计	95,271.68	100.00

10、2024年9月，净资产折股

2024年8月9日，宝银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将宝银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宝银有限截至2024年4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1,501,835,159.95元，按照1:0.0799的比例折为股份公司股份12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其余1,381,835,159.95元计入资本公积。

2024年9月29日，公司完成了整体变更登记，取得了无锡市数据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282663256883C的《营业执照》。宝银特材设立时的发起人及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银环集团	3,182.8976	26.5242
2	宝武特冶	2,428.8015	20.2400
3	广核资本	2,277.7808	18.9815
4	宜兴城盈	1,675.1689	13.9597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5	华能核电	974.7702	8.1231
6	宝钢特钢	598.4150	4.9868
7	江苏高投	554.9603	4.6247
8	宜兴卓钧	307.2057	2.5600
	合计	12,000.00	100.00

本公司总部的经营地址江苏省无锡市宜兴经济技术开发区庆源大道，法定代表人：庄建新。

公司的主要经营活动为核电、航空航天、火电、石油化工、轨道交通等领域关键管材及组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或单项金额大于 5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或单项金额大于 5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或单项金额大于 500 万元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或单项金额大于 5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或单项金额大于 500 万元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或单项金额大于 500 万元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或单项金额大于 500 万元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或单项金额大于 5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收入、资产或利润总额超过集团收入、资产或利润总额 15%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或单项金额大于 500 万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7（5）。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7（5）。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

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

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

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A.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B.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

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

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其他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

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c)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其他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d)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应收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应收账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e)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1 未到期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C.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11.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

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及周转材料、自

制半成品及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作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3.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10。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4.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5.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

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及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的计量分别适用于其他相关会计准则。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3)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4) 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当期

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6.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

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

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附注三、15。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做相应调整。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2。

17.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2。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4.00-5.00	3.17-4.75

18.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4.00-5.00	3.17-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7-15	4.00-5.00	6.33-13.5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4.00-5.00	9.50-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0	4.00-5.00	9.50-19.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19.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

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完工、达到预定设计要求并经验收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20.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

均利率计算确定。

21.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非专利技术	5-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 研发支出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

薪酬、直接投入、折旧及摊销、委托外部研发费用、股份支付、其他费用等。

(4)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2. 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3.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最佳预期经济利益实现方式合理摊销。

24.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

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A.服务成本；
-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7.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商品销售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取得经客户确认的验收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对价很可能收回，商品控制权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在 FOB、C&F 以及 CIF 方式下，公司以产品完成报关出口离岸作为收入确认时点，在取得经海关审验的产品出口报关单后确认收入；在 EXW、FCA 方式下，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在其所在地或其他指定地点将货物交付给客户或客户指定的代理人，并取得其确认的签收单时确认控制权转移至客户。

②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服务合同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提供服务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完成了相关服务且客户已经确认，取得经客户确认的验收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对价很可能收回。

③租赁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租赁合同属于在某一时段履行履约义务。

租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资产出租给承租人，且租赁合同约定的租赁金额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在每月末根据租赁合同约定的价格和租赁的时间计算确定租赁收入。

28.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但同时满足上述两个条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该项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商誉的初始确认；
-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

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0. 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

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A.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B.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C.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D.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三、25。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A.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B.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C.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D.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E.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a)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附注三、27 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附注三、10 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

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三、10 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3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金融监管总局和中国证监会联合发布的《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切实做好企业 2025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以及财政部会计司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发布的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明确了企业在期货交易所通过频繁签订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以赚取差价、不提取标准仓单对应的商品实物的，企业应当将其签订的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视同金融工具，并按照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年报通知和实施问答的该项规定，执行该项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	13%、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与当期免抵税额合计数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与当期免抵税额合计数	3%、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详见下文

本公司及子公司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税率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宝银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江苏银环精密钢管有限公司	15%
江苏银环精密设备有限公司	25%
宝银绿色供应链（江苏）有限公司	25%
宝银核电管材（广州）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1）所得税优惠

2025年12月19日，本公司获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证书，证书编号 GR202532009466，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本公司2026至2028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为15%。

2024年12月16日，本公司子公司江苏银环获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432012949，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江苏银环2025至2027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为15%。

（2）增值税优惠

根据《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43号）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本公司及子公司江苏银环2025年度适用上述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

3. 其他

其他税项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计算缴纳。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624.01
银行存款	227,414,352.13	168,237,546.44
其他货币资金	17,833,306.13	62,006,622.07
合计	245,247,658.26	230,245,792.52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2025 年末其他货币资金中信用证保证金 5,400,000.00 元、保函保证金 6,727,043.57 元、票据保证金 3,000,001.39 元；银行存款外币账户 23.05 元封存受限。除此以外，2025 年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应收票据

(1) 分类列示

种 类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219,397,660.53	—	219,397,660.53	69,423,420.59	—	69,423,420.59
商业承兑汇票	11,267,219.74	610,207.95	10,657,011.79	49,570,519.20	2,628,381.81	46,942,137.39
合计	230,664,880.27	610,207.95	230,054,672.32	118,993,939.79	2,628,381.81	116,365,557.98

(2) 期末本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 类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182,752,807.70	—	47,050,784.01
商业承兑汇票	—	22,847.59	—	16,468,598.14
合计	—	182,775,655.29	—	63,519,382.15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0,664,880.27	100.00	610,207.95	0.26	230,054,672.32
其中：组合 1	219,397,660.53	95.12	—	—	219,397,660.53
组合 2	11,267,219.74	4.88	610,207.95	5.42	10,657,011.79
合计	230,664,880.27	100.00	610,207.95	0.26	230,054,672.32

(续上表)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8,993,939.79	100.00	2,628,381.81	2.21	116,365,557.98
其中：组合 1	69,423,420.59	58.34	—	—	69,423,420.59
组合 2	49,570,519.20	41.66	2,628,381.81	5.30	46,942,137.39
合计	118,993,939.79	100.00	2,628,381.81	2.21	116,365,557.98

①期末无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②期末按组合 1 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银行承兑汇票坏账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③期末按组合 2 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0,330,280.53	516,514.03	5.00
1至2年	936,939.21	93,693.92	10.00
合计	11,267,219.74	610,207.95	5.42

(5)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组合 2	2,628,381.81	-2,018,173.86	—	—	—	610,207.95
合计	2,628,381.81	-2,018,173.86	—	—	—	610,207.95

(6) 本公司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7) 应收票据 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增长 97.70%，主要系 2025 年末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较大所致。

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81,434,314.38	328,589,635.10
1至2年	31,535,231.36	14,544,552.10
2至3年	6,621,325.37	4,495,480.11
3年以上	2,583,275.35	1,530,483.12
小计	322,174,146.46	349,160,150.43
减：坏账准备	21,849,672.89	20,763,064.13
合计	300,324,473.57	328,397,086.3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32,574.11	0.23	732,574.11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1,441,572.35	99.77	21,117,098.78	6.57	300,324,473.57
其中：组合1	321,441,572.35	99.77	21,117,098.78	6.57	300,324,473.57
合计	322,174,146.46	100.00	21,849,672.89	6.78	300,324,473.57

(续上表)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9,160,150.43	100.00	20,763,064.13	5.95	328,397,086.30
其中：组合1	349,160,150.43	100.00	20,763,064.13	5.95	328,397,086.30
合计	349,160,150.43	100.00	20,763,064.13	5.95	328,397,086.30

①2025年12月31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称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苏华东地质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32,574.11	732,574.11	100.00	被执行人

②2025年12月31日，按组合1应收客户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5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81,434,314.38	14,071,715.73	5.00	267,362,598.65
1至2年	31,535,231.36	3,153,523.14	10.00	28,381,708.22
2至3年	6,543,095.28	1,962,928.58	30.00	4,580,166.70
3年以上	1,928,931.33	1,928,931.33	100.00	—
合计	321,441,572.35	21,117,098.78	6.57	300,324,473.57

(3)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0,763,064.13	1,086,608.76	—	—	—	21,849,672.89

(4) 本期无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注*1)	108,004,376.86	77,686,834.82	185,691,211.68	42.51	11,862,116.82
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注*2)	45,771,032.92	6,856,696.66	52,627,729.58	12.05	2,876,562.86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注*3)	36,244,732.42	—	36,244,732.42	8.30	2,955,217.41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4)	20,859,511.95	14,654,074.38	35,513,586.33	8.13	1,970,625.59
哈尔滨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注*5)	23,935,097.10	7,145,551.95	31,080,649.05	7.12	2,089,827.65
合计	234,814,751.25	106,343,157.81	341,157,909.06	78.11	21,754,350.33

注*1: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包括东方电气(广州)重型机器有限公司、东方电气集团东方电机有限公司、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电气(武汉)核设备有限公司、东方电气集团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等,下同;

注*2: 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包括中国原子能科学研究院、中国核电工程有限公司、中核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西安核设备有限公司、中核龙原科技有限公司、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中核武汉核电运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等,下同;

注*3: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包括中国船舶集团渤海造船有限公司、江南造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武昌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船舶工业物资中南有限公司等,下同;

注*4：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包括上海电气核电设备有限公司、上海电站辅机厂有限公司、上海锅炉厂有限公司、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等，下同；

注*5：哈尔滨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包括哈电集团（秦皇岛）重型装备有限公司、哈尔滨锅炉厂有限责任公司等，下同；

注*6：上表中合同资产包含其他非流动资产中质保金余额，下同。

4. 应收款项融资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14,984,626.03	133,044,746.08
合计	114,984,626.03	133,044,746.08

(2) 按减值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减值准备	备注
银行承兑汇票	114,984,626.03	—	—	

(续上表)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减值准备	备注
银行承兑汇票	133,044,746.08	—	—	

(3) 期末本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4) 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种 类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49,336,928.92	—	330,611,845.93	—

5. 预付款项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2,925,122.27	98.76	68,812,012.47	99.69

账龄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至2年	559,502.17	1.04	213,200.04	0.30
2至3年	103,479.50	0.19	—	—
3年以上	3,815.30	0.01	3,815.30	0.01
合计	53,591,919.24	100.00	69,029,027.81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2025年12月31日 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 比例(%)
宝武特种冶金有限公司	25,661,206.06	47.88
无锡德垣昌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8,258,811.31	15.41
上海尼克尼曼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323,902.20	6.20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无锡供电分公司	2,834,122.80	5.29
常州展悦贸易有限公司	2,532,795.73	4.73
合计	42,610,838.10	79.51

6.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3,031,023.00	5,366,458.77
合计	3,031,023.00	5,366,458.77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148,873.39	2,855,537.66
1至2年	956,936.99	2,321,500.00
2至3年	1,540,500.00	806,211.41
3年以上	2,203,380.02	1,296,608.66
小计	5,849,690.40	7,279,857.73
减：坏账准备	2,818,667.40	1,913,398.96
合计	3,031,023.00	5,366,458.77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保证金及押金	4,807,350.79	6,157,099.03
备用金及其他	1,042,339.61	1,122,758.70
小计	5,849,690.40	7,279,857.73
减：坏账准备	2,818,667.40	1,913,398.96
合计	3,031,023.00	5,366,458.77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类别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第一阶段	4,892,410.38	83.64	1,861,387.38	38.05	3,031,023.00
第二阶段	—	—	—	—	—
第三阶段	957,280.02	16.36	957,280.02	100.00	—
合计	5,849,690.40	100.00	2,818,667.40	48.18	3,031,023.00

(a)截至2025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892,410.38	38.05	1,861,387.38	3,031,023.00	—
其中：组合3	4,892,410.38	38.05	1,861,387.38	3,031,023.00	—
合计	4,892,410.38	38.05	1,861,387.38	3,031,023.00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按应收其他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148,873.39	57,443.68	5.00
1至2年	956,936.99	95,693.70	10.00
2至3年	1,540,500.00	462,150.00	30.00
3年以上	1,246,100.00	1,246,100.00	100.00
合计	4,892,410.38	1,861,387.38	38.05

(b)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c)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57,280.02	100.00	957,280.02	—	
其中：中民中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957,280.02	100.00	957,280.02	—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957,280.02	100.00	957,280.02	—	

B.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第一阶段	6,322,577.71	86.85	956,118.94	15.12	5,366,458.77
第二阶段	—	—	—	—	—
第三阶段	957,280.02	13.15	957,280.02	100.00	—
合计	7,279,857.73	100.00	1,913,398.96	26.28	5,366,458.77

(a)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322,577.71	15.12	956,118.94	5,366,458.77	—
其中：组合 3	6,322,577.71	15.12	956,118.94	5,366,458.77	—
合计	6,322,577.71	15.12	956,118.94	5,366,458.77	—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应收其他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855,537.66	142,776.88	5.00
1 至 2 年	2,321,500.00	232,150.00	10.00
2 至 3 年	806,211.41	241,863.42	30.00
3 年以上	339,328.64	339,328.64	100.00
合计	6,322,577.71	956,118.94	15.12

(b)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c)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57,280.02	100.00	957,280.02	—	
其中：中民中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957,280.02	100.00	957,280.02	—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957,280.02	100.00	957,280.02	—	—

④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913,398.96	905,268.44	—	—	—	2,818,667.40

⑤ 本公司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⑥ 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1,500,000.00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25.64	359,000.00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1,200,000.00	2-3 年、3 年以上	20.51	780,000.00
中民中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往来款	957,280.02	3 年以上	16.36	957,280.02
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550,000.00	1 年以内	9.40	27,500.00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300,000.00	1-2 年	5.13	30,000.00
合计		4,507,280.02		77.05	2,153,780.02

(3) 其他应收款 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下降 43.52%，主要系 2025 年末保证金及押金减少所致。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及周转材料	109,442,534.50	14,435,921.13	95,006,613.37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424,728,711.22	15,095,851.17	409,632,860.05
库存商品	156,844,999.78	71,598,862.97	85,246,136.81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发出商品	5,601,685.56	156,642.70	5,445,042.86
合计	696,617,931.06	101,287,277.97	595,330,653.09

(续上表)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及周转材料	181,751,118.44	14,595,632.59	167,155,485.85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244,306,285.75	23,649,085.35	220,657,200.40
库存商品	216,842,922.89	70,400,496.42	146,442,426.47
发出商品	182,112,196.78	22,493.15	182,089,703.63
合计	825,012,523.86	108,667,707.51	716,344,816.35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5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及周转材料	14,595,632.59	2,708,155.49	—	2,867,866.95	—	14,435,921.13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23,649,085.35	4,390,805.81	—	12,944,039.99	—	15,095,851.17
库存商品	70,400,496.42	3,934,529.68	—	2,736,163.13	—	71,598,862.97
发出商品	22,493.15	156,642.70	—	22,493.15	—	156,642.70
合计	108,667,707.51	11,190,133.68	—	18,570,563.22	—	101,287,277.97

(3) 期末存货余额不含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情况。

8.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的质保金	114,601,000.29	7,859,862.93	106,741,137.36	65,902,481.32	3,854,115.34	62,048,365.98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37,047,358.56	1,854,992.93	35,192,365.63	42,785,418.48	2,143,337.40	40,642,081.08
合计	77,553,641.73	6,004,870.00	71,548,771.73	23,117,062.84	1,710,777.94	21,406,284.90

(2) 按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77,553,641.73	100.00	6,004,870.00	7.74	71,548,771.73
其中：组合1	77,553,641.73	100.00	6,004,870.00	7.74	71,548,771.73
合计	77,553,641.73	100.00	6,004,870.00	7.74	71,548,771.73

(续上表)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23,117,062.84	100.00	1,710,777.94	7.40	21,406,284.90
其中：组合1	23,117,062.84	100.00	1,710,777.94	7.40	21,406,284.90
合计	23,117,062.84	100.00	1,710,777.94	7.40	21,406,284.90

①期末，本公司无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②期末按组合1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账龄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5,009,883.52	1,750,494.18	5.00
1至2年	42,543,758.21	4,254,375.82	10.00
合计	77,553,641.73	6,004,870.00	7.74

(3)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710,777.94	4,294,092.06	—	—	—	6,004,870.00

(4) 合同资产 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增长 234.24%，主要系公司核电用管销售规模扩大，相应的未到期质保金规模增加所致。

9.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	22,202,731.93	21,960,331.53
预缴税金	2,870,707.03	—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代收代付款	—	787,938.09
合计	25,073,438.96	22,748,269.62

10.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年12月31日	4,456,187.12	4,456,187.12
2.本期增加金额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4.2025年12月31日	4,456,187.12	4,456,187.12
二、累计折旧		
1.2024年12月31日	2,243,191.67	2,243,191.67
2.本期增加金额	141,112.68	141,112.68
(1) 本期计提	141,112.68	141,112.68
3.本期减少金额	—	—
4.2025年12月31日	2,384,304.35	2,384,304.35
三、减值准备		
1.2024年12月31日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4.2025年12月31日	—	—
四、账面价值		
1.2025年12月31日	2,071,882.77	2,071,882.77
2.2024年12月31日	2,212,995.45	2,212,995.45

(2)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

11. 固定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602,972,182.46	603,098,979.28
固定资产清理	—	—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602,972,182.46	603,098,979.28

(2)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年12月31日	439,180,027.32	888,556,941.72	2,677,454.34	33,629,219.95	1,364,043,643.33
2.本期增加金额	11,838,067.33	90,988,521.66	3,392,271.07	3,088,336.34	109,307,196.40
(1) 购置	—	3,654,123.19	449,033.93	1,719,044.31	5,822,201.43
(2) 在建工程转入	11,838,067.33	87,334,398.47	2,943,237.14	1,369,292.03	103,484,994.97
3.本期减少金额	223,277.62	62,121,498.59	403,995.04	564,367.15	63,313,138.40
(1) 处置或报废	—	8,189,598.43	308,631.79	564,367.15	9,062,597.37
(2) 其他减少	223,277.62	53,931,900.16	95,363.25	—	54,250,541.03
4.2025年12月31日	450,794,817.03	917,423,964.79	5,665,730.37	36,153,189.14	1,410,037,701.33
二、累计折旧					
1.2024年12月31日	126,329,210.19	507,814,532.51	1,460,822.36	25,351,868.01	660,956,433.07
2.本期增加金额	18,073,065.42	56,412,694.44	1,812,975.52	685,555.27	76,984,290.65
(1) 计提	18,073,065.42	56,412,694.44	1,812,975.52	685,555.27	76,984,290.65
3.本期减少金额	137,283.60	28,743,662.54	381,590.62	482,702.61	29,745,239.37
(1) 处置或报废	—	6,649,230.56	290,995.53	482,702.61	7,422,928.70
(2) 其他	137,283.60	22,094,431.98	90,595.09	—	22,322,310.67
4.2025年12月31日	144,264,992.01	535,483,564.41	2,892,207.26	25,554,720.67	708,195,484.35
三、减值准备					
1.2024年12月31日	74,619,589.17	24,843,228.70		525,413.11	99,988,230.98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1,084,770.84	—	33,425.62	1,118,196.46
(1) 处置或报废	—	1,084,770.84	—	33,425.62	1,118,196.46
4.2025年12月31日	74,619,589.17	23,758,457.86		491,987.49	98,870,034.52
四、账面价值					
1.2025年12月31日	231,910,235.85	358,181,942.52	2,773,523.11	10,106,480.98	602,972,182.46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2.2024年12月31日	238,231,227.96	355,899,180.51	1,216,631.98	7,751,938.83	603,098,979.28

注：其他减少系维修改造的固定资产转入在建工程。

②本期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③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不锈钢压滤间	371,377.02	正在办理
碳钢压滤间	371,377.02	正在办理
反渗透间	191,361.99	正在办理
加药间	318,406.85	正在办理
石灰间	394,649.42	正在办理
酸洗配电室	554,430.53	正在办理
氨分解站房	493,943.34	正在办理
450 大口径厂区东门卫室	32,779.44	正在办理
450 大口径厂区门卫室	123,193.45	正在办理
东厂门卫室	114,167.64	正在办理
合计	2,965,686.70	

④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公司于每年年终对固定资产进行全面盘点，根据实际使用情况判断是否存在闲置、损坏、陈旧等无法正常使用的减值迹象，并针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执行减值测试。

公司减值测试的具体测算过程为：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可收回金额，将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进行对比，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照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2. 在建工程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43,498,404.53	44,871,235.56
工程物资	—	—
合计	43,498,404.53	44,871,235.56

(2) 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精致管项目	28,910,662.06	—	28,910,662.06	3,410,313.91	—	3,410,313.91
仓库	3,856,631.26	—	3,856,631.26	—	—	—
原料车间	2,345,866.51	—	2,345,866.51	—	—	—
技术中心	1,216,968.93	—	1,216,968.93	—	—	—
酸洗线	971,172.34	—	971,172.34	—	—	—
厂区关键设备环保改造	518,024.26	—	518,024.26	3,815,366.19	—	3,815,366.19
JCOE 焊管项目	341,597.30	—	341,597.30	17,727,493.51	—	17,727,493.51
精密机加工项目	409,557.34	—	409,557.34	3,020,158.66	—	3,020,158.66
环保设备设施升级改造	—	—	—	2,363,380.99	—	2,363,380.99
新建车间	—	—	—	5,307,478.53	—	5,307,478.53
2#检测车间装修	—	—	—	3,253,891.98	—	3,253,891.98
其他零星工程	4,927,924.53	—	4,927,924.53	5,973,151.79	—	5,973,151.79
合计	43,498,404.53	—	43,498,404.53	44,871,235.56	—	44,871,235.56

②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2024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 产金额	本期其 他减少 金额	2025年12月 31日
精密机加工项目	3,116.00	3,020,158.66	5,448,240.69	8,058,842.01	—	409,557.34
JCOE 焊管项目	3,300.00	17,727,493.51	4,739,882.50	22,125,778.71	—	341,597.30
精致管项目	3,850.00	3,410,313.91	25,500,348.15	—	—	28,910,662.06
酸洗线	500.00	—	23,632,322.04	22,661,149.70	—	971,172.34
厂区关键设备 环保改造	500.00	3,815,366.19	5,815,351.02	9,112,692.95	—	518,024.26
环保设备设施升 级改造	517.60	2,363,380.99	6,693,638.68	9,057,019.67	—	—
合计		30,336,713.26	71,829,783.08	71,015,483.04	—	31,151,013.30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 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 化率 (%)	资金来 源
精密机加工项目	39.73	40.00	—	—	—	自筹
JCOE 焊管项目	68.08	70.00	—	—	—	自筹
精致管项目	75.09	75.00	—	—	—	自筹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酸洗线	91.44	90.00	—	—	—	自筹
厂区关键设备环保改造	94.30	95.00	—	—	—	自筹
环保设备设施升级改造	94.05	100.00	—	—	—	自筹
合计	—	—	—	—	—	—

③期末本公司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情况。

13.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年12月31日	1,994,198.77	1,994,198.77
2.本期增加金额	1,241,108.04	1,241,108.04
3.本期减少金额	1,236,103.96	1,236,103.96
4.2025年12月31日	1,999,202.85	1,999,202.85
二、累计折旧		
1.2024年12月31日	969,194.36	969,194.36
2.本期增加金额	872,001.29	872,001.29
(1) 本期计提	872,001.29	872,001.29
3.本期减少金额	1,236,103.96	1,236,103.96
4.2025年12月31日	605,091.69	605,091.69
三、减值准备		
1.2024年12月31日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4.2025年12月31日	—	—
四、账面价值		
1.2025年12月31日	1,394,111.16	1,394,111.16
2.2024年12月31日	1,025,004.41	1,025,004.41

(2) 使用权资产 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增长 36.01%，主要系子公司江苏银环精密设备有限公司使用权资产增加所致。

14.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年12月31日	346,294,842.06	16,305,433.23	362,600,275.29
2.本期增加金额	—	3,059,799.57	3,059,799.57
(1) 购置	—	—	—
(2) 在建工程转入	—	3,059,799.57	3,059,799.57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2025年12月31日	346,294,842.06	19,365,232.80	365,660,074.86
二、累计摊销			
1.2024年12月31日	85,368,975.78	9,073,494.89	94,442,470.67
2.本期增加金额	5,892,647.27	2,089,563.97	7,982,211.24
(1) 计提	5,892,647.27	2,089,563.97	7,982,211.24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2025年12月31日	91,261,623.05	11,163,058.86	102,424,681.91
三、减值准备			
1.2024年12月31日	72,673,626.91	—	72,673,626.91
2.本期增加金额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2025年12月31日	72,673,626.91	—	72,673,626.91
四、账面价值			
1.2025年12月31日	182,359,592.10	8,202,173.94	190,561,766.04
2.2024年12月31日	188,252,239.37	7,231,938.34	195,484,177.71

(2) 期末本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公司于每年年终针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无形资产执行减值测试。

公司减值测试的具体测算过程为：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可收回金额，将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进行对比，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照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5.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12月31日
江苏银环精密钢管有限公司	339,430,796.30	—	—	339,430,796.30
合计	339,430,796.30	—	—	339,430,796.30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12月31日
江苏银环精密钢管有限公司	339,430,796.30	—	—	339,430,796.30
合计	339,430,796.30	—	—	339,430,796.30

(3)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应当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本公司所属子公司江苏银环精密钢管有限公司相关业务明确，生产经营具有相对独立性，生产的产品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因此将江苏银环精密钢管有限公司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算时，首先确定资产组，然后选择相应方法测算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将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与资产组的账面价值进行比较，以确定资产组是否发生减值，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将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与资产组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进行比较，以确定商誉是否发生减值。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25,278,492.34	4,233,273.62	24,101,556.38	3,615,233.45
资产减值准备	43,342,704.36	6,695,367.44	46,411,632.01	6,961,744.80
递延收益	8,108,466.32	1,216,269.95	4,702,174.41	705,326.17
租赁负债	1,006,160.49	212,972.70	629,796.24	94,469.44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48,643,026.04	7,296,453.91	85,106,324.17	12,765,948.63
合计	126,378,849.55	19,654,337.62	160,951,483.21	24,142,722.4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62,053,911.20	9,308,086.68	64,651,123.07	9,697,668.46
使用权资产	1,394,111.16	302,199.77	1,025,004.41	122,848.06
合计	63,448,022.36	9,610,286.45	65,676,127.48	9,820,516.5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于2025年12月31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于2025年12月31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于2024年12月31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于2024年12月31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9,610,286.45	10,044,051.17	9,820,516.52	14,322,205.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9,610,286.45	—	9,820,516.52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	1,203,288.52
资产减值准备	69,674,703.04	69,993,345.61
可抵扣亏损	—	31,749,859.58
合计	69,674,703.04	102,946,493.7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7年度	—	305,623.22
2028年度	—	12,747,821.56
2029年度	—	18,696,414.80
合计	—	31,749,859.58

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质保金	35,192,365.63	40,642,081.08
预付工程设备款	1,250,021.93	1,806,800.00
合计	36,442,387.56	42,448,881.08

18.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5,127,044.96	15,127,044.96	保证金	票据保证金等
货币资金	23.05	23.05	封存	账户封存
应收票据	182,775,655.29	182,752,807.70	已背书	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合计	197,902,723.30	197,879,875.71		

(续上表)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62,006,621.07	62,006,621.07	保证金	票据保证金等
货币资金	22.85	22.85	封存	账户封存
应收票据	63,519,382.15	62,694,718.33	已背书	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合计	125,526,026.07	124,701,362.25		

19.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19,500,000.00	—
信用借款	10,400,000.00	—
借款利息	21,624.16	—
合计	29,921,624.16	—

(2) 期末无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3) 短期借款 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大幅增长，主要系 2025 年新增短期借款所致。

20.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分类

种类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45,000,000.00	77,600,000.00

(2) 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3) 应付票据 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增长 86.86%，主要系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21. 应付账款

(1) 按性质列示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应付货款及服务费	196,125,120.53	179,117,794.95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26,604,491.38	15,468,953.35
应付其他	15,445,778.83	5,833,716.56
合计	238,175,390.74	200,420,464.86

(2) 2025 年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预收货款	161,446,642.02	309,660,742.21

(2) 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电气核电设备有限公司	99,058,938.06	客户尚未通知开工

(3) 合同负债 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下降 47.86%，主要系预收客户货款减少所致。

23.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25,270,423.23	173,815,096.82	174,592,816.51	24,492,703.5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2,508,983.18	12,508,983.18	—
合计	25,270,423.23	186,324,080.00	187,101,799.69	24,492,703.54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282,776.92	145,594,294.84	146,499,978.80	23,377,092.96
二、职工福利费	—	9,915,217.61	9,915,217.61	—
三、社会保险费	—	6,790,488.57	6,790,488.57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5,320,724.38	5,320,724.38	—
工伤保险费	—	931,706.22	931,706.22	—
生育保险费	—	538,057.97	538,057.97	—
四、住房公积金	—	7,993,051.57	7,993,051.57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87,646.31	3,522,044.23	3,394,079.96	1,115,610.58
合计	25,270,423.23	173,815,096.82	174,592,816.51	24,492,703.5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12月31日
一、基本养老保险	—	12,109,925.65	12,109,925.65	—
二、失业保险费	—	399,057.53	399,057.53	—
合计	—	12,508,983.18	12,508,983.18	—

24. 应交税费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税	2,111,684.40	422,336.70
企业所得税	1,994,602.13	17,645,905.18
房产税	891,590.43	914,601.73
城建税	533,537.55	1,658,445.98
增值税	—	12,161,107.90
其他	878,065.82	1,829,998.35
合计	6,409,480.33	34,632,395.84

应交税费 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下降 81.49%，主要系 2024 年末应缴纳的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金额较大所致。

25. 其他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	—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968,769.75	4,262,354.34
合计	1,968,769.75	4,262,354.34

(2)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保证金及押金	1,621,180.92	2,076,543.35
代收代付科研经费	—	1,669,000.00
其他	347,588.83	516,810.99
合计	1,968,769.75	4,262,354.34

②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3) 其他应付款 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下降 53.81%，主要系 2024 年末代收代付科研经费金额较大所致。

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本金及利息	93,506,348.73	17,613,109.16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76,484.43	245,257.00
合计	94,382,833.16	17,858,366.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大幅增长，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本金及利息金额增长较大所致。

27.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182,775,655.29	63,519,382.15
待转销项税额	3,613,205.94	11,005,811.60
合计	186,388,861.23	74,525,193.75

其他流动负债 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增长 150.10%，主要系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28. 长期借款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266,743,000.00	390,900,000.00
保证借款	49,000,000.00	80,000,000.00
长期借款应计利息	252,348.73	386,109.16
小计	315,995,348.73	471,286,109.16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3,506,348.73	17,613,109.16
合计	222,489,000.00	453,673,000.00

长期借款 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下降 50.96%，主要系 2025 年偿还部分长期借款所致。

29. 租赁负债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租赁付款额	1,025,724.77	660,000.0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9,564.28	30,203.76
小计	1,006,160.49	629,796.24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76,484.43	245,257.00
合计	129,676.06	384,539.24

租赁负债 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下降 66.28%，主要系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金额较大所致。

30. 递延收益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12月31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702,174.41	5,431,000.00	2,024,708.09	8,108,466.3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递延收益 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增长 72.44%，主要系本期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较大所致。

31. 股本

股东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12月31日	期末股权比例(%)
银环集团有限公司	31,828,976.00	—	—	31,828,976.00	26.53
宝武特种冶金有限公司	24,288,015.00	—	—	24,288,015.00	20.24
中广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22,777,808.00	—	—	22,777,808.00	18.98
宜兴市城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751,689.00	—	—	16,751,689.00	13.96

股东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12月31日	期末股权比例(%)
华能核电开发有限公司	9,747,702.00	—	—	9,747,702.00	8.12
宝钢特钢有限公司	5,984,150.00	—	—	5,984,150.00	4.99
江苏高投创新价值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49,603.00	—	—	5,549,603.00	4.62
宜兴卓钧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072,057.00	—	—	3,072,057.00	2.56
合计	120,000,000.00	—	—	120,000,000.00	100.00

公司股本变动情况详见本附注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32. 资本公积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12月31日
一、股本溢价(资本溢价)	994,982,118.61	—	—	994,982,118.61
二、其他资本公积	—	—	—	—
合计	994,982,118.61	—	—	994,982,118.61

公司资本公积变动情况详见本附注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33. 盈余公积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8,856,087.60	12,936,482.15	—	21,792,569.75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8,856,087.60	12,936,482.15	—	21,792,569.75

34.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6,219,140.18	-791,802,184.7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69,178,284.74	73,073,306.1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05,397,424.92	-718,728,878.58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1,509,197.09	98,952,943.65
其他变动	—	834,029,447.45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936,482.15	8,856,087.60
应付普通股股利	50,454,439.69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53,515,700.17	205,397,424.92

35.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83,714,414.27	1,411,795,555.96	1,503,752,157.88	1,251,089,077.83
其他业务	58,961,898.31	52,959,117.56	85,077,350.28	74,629,708.71
合计	1,742,676,312.58	1,464,754,673.52	1,588,829,508.16	1,325,718,786.54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的分解信息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按应用领域分类				
核电用管	831,177,583.13	646,563,477.08	464,497,431.07	353,394,105.58
石油化工用管	591,360,033.78	534,408,687.09	701,201,174.74	620,856,038.78
火电用管	184,868,038.66	176,572,707.88	220,473,150.05	196,927,105.44
航空航天及船舶用管	74,985,661.47	53,512,004.07	116,392,172.08	79,642,053.56
其他	1,323,097.23	738,679.84	1,188,229.94	269,774.47
合计	1,683,714,414.27	1,411,795,555.96	1,503,752,157.88	1,251,089,077.8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1,663,358,591.62	1,393,672,737.18	1,453,037,346.55	1,211,070,355.20
境外	20,355,822.65	18,122,818.78	50,714,811.33	40,018,722.63
合计	1,683,714,414.27	1,411,795,555.96	1,503,752,157.88	1,251,089,077.83
按收入确认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683,714,414.27	1,411,795,555.96	1,503,752,157.88	1,251,089,077.83
合计	1,683,714,414.27	1,411,795,555.96	1,503,752,157.88	1,251,089,077.83

36.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房产税	4,579,121.09	3,989,498.79
土地使用税	3,411,301.95	1,787,166.45
城建税	2,339,900.42	3,294,130.32
教育费附加	1,671,357.42	2,354,486.27
其他	1,139,464.73	1,196,264.36
合计	13,141,145.61	12,621,546.19

37. 销售费用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	12,830,884.21	12,839,140.30
业务招待费	3,731,458.75	5,160,240.29
招投标费用	2,916,445.46	1,965,952.03
差旅办公费	1,281,207.04	1,888,927.29
其他	1,439,186.72	1,084,777.96
合计	22,199,182.18	22,939,037.87

38. 管理费用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	24,625,371.42	26,817,938.66
折旧及摊销	13,299,068.88	13,403,366.64
咨询服务费	10,211,681.58	6,810,380.15
业务招待费	7,112,315.08	7,884,713.75
差旅办公费	4,813,301.08	5,975,789.80
劳务费	3,456,212.27	1,799,421.65
其他	3,018,295.69	3,775,560.81
合计	66,536,246.00	66,467,171.46

39. 研发费用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	12,282,215.98	12,704,291.13
直接投入	13,628,365.68	15,016,099.18
折旧摊销	2,152,604.55	2,865,285.01
试验检验费	2,208,337.73	735,023.33
其他费用	662,450.62	607,910.01
合计	30,933,974.56	31,928,608.66

40. 财务费用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利息支出	12,166,102.83	11,303,703.39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28,980.98	17,703.81
减：利息收入	793,091.39	2,563,095.11
汇兑净损失	-212,850.62	-173,508.65
手续费	427,898.69	470,968.45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合计	11,588,059.51	9,038,068.08

41. 其他收益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政府补助	4,163,411.14	5,004,956.18
进项税加计扣除	7,573,466.54	5,475,788.46
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73,433.17	49,090.42
合计	11,810,310.85	10,529,835.06

42. 投资收益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票据贴息	-399,705.17	-880,329.56
理财收益	—	689,232.90
合计	-399,705.17	-191,096.66

投资收益 2025 年度较 2024 年度下降 109.16%，主要系理财投资减少，理财收益相应减少所致。

43.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018,173.86	-820,064.61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086,608.76	-4,377,471.2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05,268.44	11,523,081.28
合计	26,296.66	6,325,545.45

信用减值损失 2025 年度较 2024 年度下降 99.58%，主要系 2024 年收回股东借款转回的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金额较大所致。

44.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11,190,133.68	-17,366,154.70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4,294,092.06	-1,228,076.59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288,344.47	-1,641,766.73
合计	-15,195,881.27	-20,235,998.02

45.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11,258.41	86,900.94
其中：固定资产	-11,258.41	86,900.94
合计	-11,258.41	86,900.94

资产处置收益 2024 年度较 2023 年度下降 112.96%，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净收益减少所致。

46.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处罚收入	—	10,000.00
其他	294,372.48	573,420.10
合计	294,372.48	583,420.10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94,372.48	583,420.10

营业外收入 2025 年度较 2024 年度下降 49.54%，主要系对供应商罚款减少所致。

47.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违约罚款支出	544,640.45	1,047,003.23
滞纳金	1,967,286.96	22,427.19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26,327.81	57,260.67
捐赠支出	250,000.00	250,000.00
其他	586,513.16	119,895.83
合计	3,374,768.38	1,496,586.92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3,374,768.38	1,496,586.92

营业外支出 2025 年度较 2024 年度增长 125.50%，主要系滞纳金增加所致。

48.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8,103,094.64	13,771,363.77
递延所得税费用	4,278,154.80	2,753,159.11
合计	12,381,249.44	16,524,522.8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利润总额	126,672,397.96	115,718,309.3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9,000,859.69	17,357,746.4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686,119.35	-2,164,611.8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76,712.67	1,171,268.6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843,793.78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1,447.73	4,888,673.33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4,640,096.22	-4,728,553.64
所得税费用	12,381,249.44	16,524,522.88

49.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票据及保函保证金	46,879,575.91	819,586.99
保证金及押金	1,349,748.24	695,080.68
政府补助	7,643,136.22	2,585,292.09
利息收入	793,091.39	2,563,095.11
往来款	—	11,903,276.00
其他	294,372.48	2,818,495.21
合计	56,959,924.24	21,384,826.08

②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管理费用付现金额	28,608,242.42	26,761,646.15
研发费用付现金额	16,499,154.03	16,488,837.80
销售费用付现金额	9,341,058.41	10,082,436.98
银行手续费	427,898.69	470,968.45
保证金及押金	455,362.43	1,309,003.27
其他	4,318,868.83	1,722,345.12
合计	59,650,584.81	56,835,237.77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赎回理财产品收到的现金	—	340,000,000.00

②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购买理财产品支付的现金	—	190,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374,237.17	26,616,375.51
合计	67,374,237.17	216,616,375.51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租赁支付的现金	898,733.10	909,324.78

②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	49,900,000.00	586,721.38	20,565,097.22	—	29,921,624.16
长期借款	453,673,000.00	59,800,000.00	11,715,713.93	209,188,356.87	93,511,357.06	222,489,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858,366.16	—	94,870,995.80	18,346,528.80	—	94,382,833.16
租赁负债	384,539.24	—	9,136.82	—	264,000.00	129,676.06
合计	471,915,905.40	109,700,000.00	107,182,567.93	248,099,982.89	93,775,357.06	346,923,133.38

(续上表)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30,028,111.12	—	2,351,872.38	32,379,983.50	—	—
长期借款	300,000,000.00	472,700,000.00	8,548,018.04	310,348,018.04	17,227,000.00	453,673,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47,489.07	—	17,872,368.54	1,061,491.45	—	17,858,366.16
租赁负债	—	—	761,796.24	132,000.00	245,257.00	384,539.24
合计	331,075,600.19	472,700,000.00	29,534,055.20	343,921,492.99	17,472,257.00	471,915,905.40

5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4,291,148.52	99,193,786.43
加: 资产减值损失	15,195,881.27	20,235,998.02
信用减值损失	-26,296.66	-6,325,545.4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累计折旧及摊销	77,125,403.33	77,923,207.98
使用权资产折旧	872,001.29	880,040.53
无形资产摊销	7,982,211.24	8,987,262.6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1,258.41	-86,900.9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327.81	57,260.6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953,252.21	11,130,194.7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689,232.9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54,374.00	2,582,770.8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8,394,592.81	-168,644,840.9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2,841,192.97	-145,539,741.9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773,784.84	-143,433,558.58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412,746.10	-243,729,298.7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230,120,590.25	168,239,148.60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168,239,148.60	143,772,697.50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881,441.65	24,466,451.1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一、现金	230,120,590.25	168,239,148.60
其中：库存现金	—	1,624.0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7,414,329.08	168,237,523.5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706,261.17	1.00
二、现金等价物	—	—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0,120,590.25	168,239,148.60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票据保证金	3,000,001.39	46,826,029.24
保函保证金	6,727,043.57	9,780,591.83
信用证保证金	5,400,000.00	5,400,000.00
封存账户余额	23.05	22.85
合计	15,127,068.01	62,006,643.92

5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5年12月31日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08,854.80	7.0288	765,118.62
欧元	0.82	8.2355	6.75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12,571.66	7.0288	1,494,123.68

52. 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8,980.98	17,703.81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898,733.10	909,324.78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①经营租赁

A. 租赁收入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租赁收入	1,058,241.13	1,160,579.27
其中：未纳入租赁收款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相关收入	—	—

B.资产负债表日后连续五个会计年度每年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以及剩余年度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年 度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832,756.40	832,756.4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	832,756.4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	—

②融资租赁

本公司不存在融资租赁租出的资产。

六、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	12,282,215.98	12,704,291.13
直接投入	13,628,365.68	15,016,099.18
试验检验费	2,208,337.73	735,023.33
折旧摊销	2,152,604.55	2,865,285.01
其他费用	662,450.62	607,910.01
合计	30,933,974.56	31,928,608.6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0,933,974.56	31,928,608.66
资本化研发支出	—	—

2. 开发支出

本公司不存在开发支出的情形。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无变更。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苏银环精密钢管有限公司	20,298.26	宜兴	宜兴	生产制造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银环精密设备有限公司	3,000.00	宜兴	宜兴	生产制造	—	51.00	新设
宝银绿色供应链(江苏)有限公司	10,000.00	宜兴	宜兴	贸易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宝银核电管材(广州)有限公司	20,000.00	广州	广州	生产制造	100.00	—	新设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本期不存在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九、政府补助

1.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4,702,174.41	5,431,000.00	—	2,024,708.09	8,108,466.32	与资产相关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与资产/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2,138,703.05	1,998,391.15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2,024,708.09	3,006,565.0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163,411.14	5,004,956.18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董事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以及合同资产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以及合同资产，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

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风险敞口信息见附注五、4 和附注五、7。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

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期末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目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29,921,624.16	—	—	—
应付票据	145,000,000.00	—	—	—
应付账款	238,175,390.74	—	—	—
其他应付款	1,968,769.75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4,382,833.16	—	—	—
长期借款	—	180,099,000.00	42,390,000.00	—
租赁负债	—	129,676.06	—	—
合计	509,448,617.81	180,228,676.06	42,390,000.00	—

(续上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应付票据	77,600,000.00	—	—	—
应付账款	200,420,464.86	—	—	—
其他应付款	4,262,354.34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858,366.16	—	—	—
长期借款	—	77,700,000.00	375,973,000.00	—
租赁负债	—	384,539.24	—	—
合计	300,141,185.36	78,084,539.24	375,973,000.00	—

3.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有关，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以人民币计价结算。

本公司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的主要外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项目名称	2025年12月31日			
	美元		欧元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货币资金	108,854.80	765,118.62	0.82	6.75
应收账款	212,571.66	1,494,123.68	—	—

(续上表)

项目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美元		欧元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货币资金	2.32	16.68	0.82	6.17
应收账款	354,451.22	2,547,937.15	—	—

本公司持续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长短期融资需求。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14,984,626.03	114,984,626.03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二) 应收款项融资	—	—	114,984,626.03	114,984,626.03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无。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应收款项融资因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接近，采用票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5.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等。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

1.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庄建新为银环集团的控股股东，银环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 26.52% 的股份，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宝银金投资有限公司担任宜兴城盈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控制本公司 13.96% 的股

份，通过其控股子公司宜兴卓钧控制本公司 2.56%的股份，因此，庄建新通过银环集团合计能够控制本公司 43.04%的股份，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宝武特种冶金有限公司	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中广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宜兴市城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华能核电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宜兴卓钧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庄建新直接持股 32.48%、通过银环集团控制 65.47%股份并担任监事；儿子庄卓俊担任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女儿庄卓玮担任总经理
众森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森源控股”）	银环集团持股 100%；庄建新担任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女儿庄卓玮担任总经理；配偶王洪妹担任监事
银环能源开发（江苏）有限公司	银环集团持股 100%；庄建新担任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女儿庄卓玮担任总经理
宝银金投资有限公司	银环集团持股 100%；庄建新担任监事；儿子庄卓俊担任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女儿庄卓玮担任总经理
无锡协众新能源有限公司	银环集团持股 70%；庄建新女婿华铖持股 30%并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庄卓玮担任董事
宝银金投资（连云港）有限公司	宝银金持股 100%；华铖担任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
大智造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智造”）	宝银金持股 80%；庄建新担任董事；女儿庄卓玮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儿子庄卓俊担任董事；女婿华铖担任监事
宁波俊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大智造持股 10%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宜兴玉女山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玉女山庄”）	众森源控股持股 93.12%；俊玮合伙持股 6.88%；女儿庄卓玮担任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配偶的哥哥王洪明担任总经理；妹妹庄建妹担任监事
江苏银环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玉女山庄持股 100%；庄建新担任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
江苏银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众森源控股持股 77.13%；俊玮合伙持股 22.87%
无锡和银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庄建新持股 60%；儿子庄卓俊持股 2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女儿庄卓玮担任总经理；女婿华铖持股 20%并担任监事
无锡银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庄建新持股 98%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众森源生物技术（江苏）有限公司	众森源控股持股 49%；庄建新担任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
理查罗伯茨生物科技研究院（宜兴）有限公司	众森源生物技术（江苏）有限公司持股 100%
连云港绿能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宝银金投资（连云港）有限公司持股 10.71%；华铖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苏州高远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宝银金持股 22.73%；庄建新担任董事
国核投资有限公司	宝银金持股 10%；庄卓俊担任董事
上海宝银石化技术有限公司	庄建新持股 34%并担任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
国家电投集团宜兴银环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无锡和银智慧能源有限公司持股 25%；银环集团持股 10%；庄卓俊担任董事
电投索能（江苏）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宜兴银环智慧能源有限公司持股 60%；庄卓玮担任董事
厦门蓝海华腾电气有限公司	庄建新担任董事
宜兴和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女儿庄卓玮担任董事
宜兴市宜城街道卓奥酒业商行	华铖个体经营
宜兴坚果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庄卓俊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卓澳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庄卓俊持股 51%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庄卓玮持股 49%并担任监事
卓澳国际贸易（苏州）有限公司	庄卓俊持股 6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庄卓玮持股 40%并担任监事
鸚缘鸚鵡养殖（宜兴）有限公司	庄卓俊持股 70%并担任监事
无锡宝银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庄卓俊持有 98% 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江苏融达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达集团”）	庄卓俊岳父石国松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庄卓俊岳母殷爱和持股 5.15%；陶都陶瓷艺术国际博览中心有限公司持股 94.85%
宜兴汇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通房地产”）	石国松持股 5%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融达集团持股 95%
陶都陶瓷艺术国际博览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陶都博览中心”）	石国松持股 30%；殷爱和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汇通房地产持股 70%
江苏陶都陶瓷城有限公司	石国松持股 3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汇通房地产持股 70%
宜兴丁山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石国松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殷爱和持股 5.15%；陶都博览中心持股 94.85%
无锡鑫驰置业有限公司	石国松持股 50%并担任监事
宜兴市融达汽车城市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达汽车城市场”）	石国松持股 40%；融达集团持股 60%；殷爱和担任监事
江苏融达红木家居文化广场有限公司	石国松持股 9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融达汽车城市场持股 10%
宜兴融达汽车城物业有限公司	殷爱和持股 80%并担任监事；融达汽车城市场持股 10%
宜兴市旧机动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石国松担任董事；融达汽车城市场持股 39.4%；宜兴融达汽车城物业有限公司持股 15.9%
江苏融达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石国松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融达集团持股 94.5%、江苏融达红木家居文化广场有限公司持股 5.5%

宜兴市融汇置业有限公司	融达集团持股 90%；殷爱和持股 10%；石国松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宜兴市融达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庄卓俊的配偶石璐持股 3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融达集团持股 70%
江苏融达建材装璜市场有限公司	融达集团持股 70%
宜兴市迅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殷爱和持股 9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宜兴市宜城镇百汇丰制品厂	殷爱和任厂长
上海市闵行区陶御都茶室	殷爱和个体经营
江苏星同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华铨的父亲华学文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
北京银河创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徐文浩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深圳核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徐文浩担任董事长
深圳白鹭绿能服务投资有限公司	徐文浩担任董事长
深圳市核达中远通电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徐文浩担任董事
广东核电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徐文浩任经理、董事兼法定代表人
深圳市新核实业有限公司	徐文浩任经理、董事兼法定代表人
深圳市核电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徐文浩任经理、董事兼法定代表人
中广核产业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徐文浩担任董事
山东核电有限公司	张良担任董事
江阴毅达高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樊利平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江苏毅达汇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樊利平任董事
西藏爱达汇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樊利平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烟台显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樊利平任董事
江苏华绿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樊利平任董事
常州奥立思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樊利平任董事
浙江集迈科微电子有限公司	樊利平任董事
安徽纯源镀膜科技有限公司	樊利平任董事
山东冠森高分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樊利平任董事
山东颐工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樊利平任董事
厦门赛诺邦格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樊利平任董事
无锡顺铉新材料有限公司	樊利平任董事
江苏灿卓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汤国振的妹夫丁建君持股 9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妹妹汤丽萍持股 10%并担任监事
无锡市源顺宏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汤国振的妹夫丁建君持股 9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妹妹汤丽萍持股 10%并担任监事

欣荣睿达（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郝国敏的姐姐郝平花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谢志雄	董事长
陈步权、刘丙章、赵莹、冯瑞、丁文斌	报告期内曾任董事
周敏、钱靖、吴涛、邵琪、龚羽、王科娟、俞思、陈虚怀、孙玲芳、万里航、吴伟东、李水莲	报告期内曾担任监事
李军	报告期内曾担任高级管理人员
庄卓俊	董事、副总经理
范旭、徐文浩、张良	董事
宋志刚、孙峰、郝国敏	独立董事
范若丁	监事会主席
朱学海	职工代表监事
樊利平	监事
汤国振、唐玉春、吴青松、刘瑜	副总经理
陈彦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宝武特冶（马鞍山）高金科技有限公司	受持股 5%以上股东宝武特种冶金有限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宝钢浦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宝武特种冶金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上海宝钢商贸有限公司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宝武特种冶金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宝武特种冶金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宝信软件（南京）有限公司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宝武特种冶金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宝武产教融合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宝武特种冶金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宝钢特钢有限公司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宝武特种冶金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西安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华能核电开发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西安西热产品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华能核电开发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中广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中广核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中广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苏州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中广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中广核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中广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深圳中广核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中广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上海特新宝材料有限公司	陈步权曾担任董事；已于报告期内卸任
上海实达精密不锈钢有限公司	赵莹担任董事；刘丙章曾担任董事；已于报告期内卸任
宝武特冶航研科技有限公司	赵莹任董事；刘丙章曾担任董事；已于报告期内卸任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徐文浩曾担任董事；已于报告期内卸任
深圳绿色交易所有限公司	徐文浩曾担任董事；已于报告期内注销
江苏白鹭国晟能科投资有限公司	徐文浩曾担任董事；已于报告期内卸任
中广核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徐文浩曾担任董事；已于报告期内卸任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徐文浩曾担任董事；已于报告期内卸任
中广核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张蕾、朱静春担任董事；已于报告期内卸任
中广核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张蕾担任董事；朱静春曾担任监事；已于报告期内卸任
中广核保险有限公司	张蕾担任董事；已于报告期内卸任
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朱静春担任董事；已于报告期内卸任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	朱静春配偶谢秋发担任董事兼财务负责人；已于报告期内卸任
华能山东石岛湾核电有限公司	张良曾担任董事；已于报告期内卸任
华能海南昌江核电有限公司	冯瑞曾担任董事；已于报告期内卸任
宜兴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	周敏担任董事；已于报告期内卸任
宜兴市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周敏担任职工董事；已于报告期内卸任
宜兴市汎普实业有限公司	丁文斌和周敏曾担任董事；已于报告期内卸任
宜兴市徐城建工有限公司	丁文斌和周敏曾担任董事；已于报告期内卸任
宜兴市宜粮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丁文斌曾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已于报告期内卸任
宜兴市阳羨新农村建设有限公司	丁文斌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已于报告期内卸任
宜兴市陶都城镇化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丁文斌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已于报告期内卸任
宜兴市康泰医学检验有限公司	丁文斌担任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已于报告期内卸任

宜兴市振达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丁文斌持有 0.4673% 股权并担任董事；已于报告期内卸任
宜兴市公用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丁文斌担任董事；已于报告期内卸任
宜兴市美丽宜居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丁文斌担任董事兼总经理；周敏担任职工董事；已于报告期内卸任
宜兴市科产城人融合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丁文斌曾担任董事兼总经理；已于报告期内卸任
江苏卓易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丁文斌曾担任董事；已于报告期内卸任
宜兴阳羨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丁文斌担任董事；已于报告期内卸任
江苏力星通用钢球股份有限公司	樊利平曾担任董事；已于报告期内卸任
南京威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樊利平曾担任董事；已于报告期内卸任
无锡和烁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樊利平曾担任董事；已于报告期内卸任

除上述关联企业之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施加重大影响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亦为公司的关联方。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宝武特种冶金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及委外加工	201,199,930.99	258,878,757.89
上海宝钢商贸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729,459.20	765,474.34
中广核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及试验检验费	290,789.65	4,458,143.13
宝信软件（南京）有限公司	软件采购	3,594,452.12	3,192,149.27
西安西热产品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试验检验费	84,905.66	235,849.06
宝银金投资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226,415.09	226,415.09
宜兴玉女山庄开发有限公司	招待费用	116,840.00	207,855.00
宝武产教融合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培训服务	160,377.36	—
江苏融达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招待费用	512,526.34	946,614.99
江苏银环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招待费用	55,500.00	—
深圳中广核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	424,528.30
中广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服务费	—	147,041.93
卓澳国际贸易（苏州）有限公司	招待费用	27,360.00	88,545.00
中广核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费	169,515.20	—
合计		207,168,071.61	269,571,374.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宝武特种冶金有限公司	加工服务及废料销售	1,430,449.54	2,326,677.35
中广核研究院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及产品销售	—	1,000,000.00
中广核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63,716.81	—
苏州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	79,646.02
合计		1,494,166.35	3,406,323.37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银环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室	26,832.00	26,832.00
无锡协众新能源有限公司	办公室	40,071.43	40,071.43
合计		66,903.43	66,903.43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宜兴玉女山庄开发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4 年 12 月 12 日	2027 年 11 月 28 日	否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万元）	472.17	637.07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广核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72,000.00	3,600.00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宝武特种冶金有限公司	832,576.73	41,628.84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无锡协众新能源有限公司	84,150.00	6,311.25
应收账款	银环集团有限公司	56,347.20	4,226.04
预付款项	宝武特种冶金有限公司	46,551,637.21	—
预付款项	上海宝钢商贸有限公司	167,380.54	—
预付款项	苏州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00	—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宝信软件（南京）有限公司	4,733,118.24	3,069,448.80
应付账款	中广核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4,808,994.46	4,445,751.98
应付账款	宝钢特钢有限公司	63,647.99	63,647.99
合同负债	中广核研究院有限公司	—	268,301.89
应付票据	宝武特种冶金有限公司	35,000,000.00	—
其他应付款	中广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	155,922.09

十三、股份支付

报告期内不存在股份支付情形。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1) 银行保函信息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开立未到期非融资类银行保函金额为 21,989,472.09 元。

(2) 其他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过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拟以公司总股本 12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 元（含税），

共派发现金股利 48,000,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

截至 2026 年 4 月 27 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董事会审议通过调整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资产组认定，对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各项目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调整情况如下：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调整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资产组认定	公司发布了前期差错更正专项说明，并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审议通过	固定资产	563,013,689.59	40,085,289.69	603,098,979.28
		无形资产	158,508,597.61	36,975,580.10	195,484,177.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204,791.02	-7,882,585.05	14,322,205.97
		未分配利润	136,219,140.18	69,178,284.74	205,397,424.92
		管理费用	62,310,299.29	4,156,872.17	66,467,171.46
		营业外支出	1,494,744.73	1,842.19	1,496,586.92
		所得税费用	16,788,215.84	-263,692.96	16,524,522.88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98,836,197.88	62,556,267.19
1 至 2 年	15,228,521.65	5,656,562.47
2 至 3 年	2,809,307.94	676,046.54
3 年以上	580,804.07	—
小计	117,454,831.54	68,888,876.20
减：坏账准备	7,004,695.28	3,749,311.31
合计	110,450,136.26	65,139,564.8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7,454,831.54	100.00	7,004,695.28	5.96	110,450,136.26
其中：组合1	104,523,012.23	88.99	7,004,695.28	6.70	97,518,316.95
组合2	12,931,819.31	11.01	—	—	12,931,819.31
合计	117,454,831.54	100.00	7,004,695.28	5.96	110,450,136.26

(续上表)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8,888,876.20	100.00	3,749,311.31	5.44	65,139,564.89
其中：组合1	66,549,430.96	96.60	3,749,311.31	5.63	62,800,119.65
组合2	2,339,445.24	3.40	—	—	2,339,445.24
合计	68,888,876.20	100.00	3,749,311.31	5.44	65,139,564.89

①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②2025年12月31日，按组合1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5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88,243,823.81	4,412,191.19	5.00	83,831,632.62
1至2年	13,489,076.41	1,348,907.64	10.00	12,140,168.77
2至3年	2,209,307.94	662,792.38	30.00	1,546,515.56
3年以上	580,804.07	580,804.07	100.00	—
合计	104,523,012.23	7,004,695.28	6.70	97,518,316.95

(3)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749,311.31	3,255,383.97	—	—	7,004,695.28

(4) 本期无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	36,244,732.42	—	36,244,732.42	23.46	2,374,413.34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34,438,901.29	16,605,635.88	51,044,537.17	33.04	3,120,132.93
哈尔滨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14,481,065.27	3,405,579.66	17,886,644.93	11.58	1,430,072.98
一重集团大连核电石化有限公司	11,348,896.02	3,786,811.82	15,135,707.84	9.80	756,785.39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981,124.53	—	3,981,124.53	2.58	392,439.65
合计	100,494,719.53	23,798,027.36	124,292,746.89	80.46	8,073,844.29

(6) 应收账款 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增长 69.56%，主要系销售收入增加，应收账款相应增加所致。

2.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17,195,429.08	98,097,196.38
合计	117,195,429.08	98,097,196.38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6,645,219.61	97,608,130.47
1 至 2 年	90,160,618.11	600,000.00
2 至 3 年	600,000.00	—
小计	117,405,837.72	98,208,130.47
减：坏账准备	210,408.64	110,934.09
合计	117,195,429.08	98,097,196.38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往来款	116,197,665.02	96,589,448.62
保证金及押金	1,190,000.00	1,610,000.00
备用金及其他	18,172.70	8,681.85
小计	117,405,837.72	98,208,130.47
减：坏账准备	210,408.64	110,934.09
合计	117,195,429.08	98,097,196.38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类别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第一阶段	117,405,837.72	100.00	210,408.64	0.18	117,195,429.08
第二阶段	—	—	—	—	—
第三阶段	—	—	—	—	—
合计	117,405,837.72	100.00	210,408.64	0.18	117,195,429.08

(a)截至2025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7,405,837.72	0.18	210,408.64	117,195,429.08	—
其中：组合3	1,208,172.70	17.42	210,408.64	997,764.06	—
组合4	116,197,665.02	—	—	116,197,665.02	—
合计	117,405,837.72	0.18	210,408.64	117,195,429.08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按组合3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08,172.70	30,408.64	5.00
1至2年	—	—	—
2至3年	600,000.00	180,000.00	30.00
合计	1,208,172.70	210,408.64	17.42

(b)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处于第二阶段、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B.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第一阶段	98,208,130.47	100.00	110,934.09	0.11	98,097,196.38
第二阶段	—	—	—	—	—
第三阶段	—	—	—	—	—
合计	98,208,130.47	100.00	110,934.09	0.11	98,097,196.38

(a)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8,208,130.47	0.11	110,934.09	98,097,196.38	—
其中：组合 3	1,618,681.85	6.85	110,934.09	1,507,747.76	—
组合 4	96,589,448.62	—	—	96,589,448.62	—
合计	98,208,130.47	0.11	110,934.09	98,097,196.38	—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 3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018,681.85	50,934.09	5.00
1 至 2 年	600,000.00	60,000.00	10.00
合计	1,618,681.85	110,934.09	6.85

(b)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处于第二阶段、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④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10,934.09	99,474.55	—	—	—	210,408.64

⑤本公司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江苏银环精密钢管有限公司	往来款	90,160,618.11	1-2年	76.79	—
宝银核电管材(广州)有限公司	往来款	26,037,046.91	1年以内	22.18	—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600,000.00	2-3年	0.51	180,000.00
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550,000.00	1年以内	0.47	27,500.00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20,000.00	1年以内	0.02	1,000.00
合计		117,367,665.02		99.97	208,500.00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567,500,000.00	651,635,852.12	915,864,147.88

(续上表)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567,500,000.00	651,635,852.12	915,864,147.88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余额
江苏银环精密钢管有限公司	1,367,500,000.00	—	—	1,367,500,000.00	—	651,635,852.12
宝银核电管材(广州)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	—	200,000,000.00	—	—
合计	1,567,500,000.00	—	—	1,567,500,000.00	—	651,635,852.12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公司减值测试的具体测算过程为：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可收回金额，将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进行对比，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照差额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93,346,570.88	305,320,321.63	217,974,494.43	160,264,667.46
其他业务	14,694,289.14	11,736,130.40	20,452,518.34	12,748,791.94
合计	408,040,860.02	317,056,452.03	238,427,012.77	173,013,459.40

5. 投资收益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5,943,008.74	71,421,018.06
票据贴息	-27,993.05	—
合计	85,915,015.69	71,421,018.06

十八、补充资料**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4,205.71	29,989.9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163,411.14	5,004,956.1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	689,232.9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11,903,276.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54,080.66	-854,413.6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075,124.77	16,773,041.39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496,172.94	2,637,933.4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78,951.83	14,135,107.96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2,376.45	1,844.71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91,328.28	14,133,263.25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1) 2025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15	0.93	0.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11	0.92	0.92

（2）2024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73	0.82	0.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63	0.71	0.71

（此页无正文，为《宝银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之签字盖章页。）

公司名称：宝银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4月27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指标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固定资产	563,013,689.59	603,098,979.28	474,523,119.01	517,589,035.80
无形资产	158,508,597.61	195,484,177.71	161,201,515.86	199,355,183.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204,791.02	14,322,205.97	25,221,643.09	17,075,365.08
未分配利润	136,219,140.18	205,397,424.92	-791,802,184.72	-718,728,878.58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合计	1,260,057,346.39	1,329,235,631.13	1,157,209,381.34	1,230,282,687.48
管理费用	62,310,299.29	66,467,171.46	54,256,025.33	58,587,160.89
营业外支出	1,494,744.73	1,496,586.92	767,618.67	794,133.09
所得税费用	16,788,215.84	16,524,522.88	13,841,068.26	13,571,986.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2,847,965.05	98,952,943.65	88,182,467.98	84,093,899.44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4,205.7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163,411.1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54,080.66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075,124.77
减：所得税影响数	496,172.9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376.4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91,328.28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